臺北榮民總醫院

便民手冊

總機：02-2871-2121
傳真：02-2873-2131
網址：http://www.vghtpe.gov.tw
地址：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201號

前言

本院為國家級醫學中心，服務空間遼闊，服務項目廣泛，每年就醫門(急)診病人近 243 萬人次、每年住院病人約 13 萬人次。

為幫助病人及家屬能更方便地瞭解本院各項醫療服務相關程序與須知，特編撰「臺北榮總便民手冊」，內容包含門診、住院及急診就醫資訊、居家病人照顧、申辦醫療文件手續、便民服務與設施、醫療保健常識等章節。

本手冊內容刊載於臺北榮總網站，提供查詢及下載服務。藉著幫助民眾瞭解本院各項醫療服務之流程，讓來院就醫過程更加便利、滿意，是我們衷心的期盼。

臺北榮民總醫院 謹啟

第 11 次修訂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目錄

壹、醫療服務.....7

一、門診醫療.....7

(一)就醫流程.....7

(二)掛號方式.....8

(三)就醫注意事項.....10

(四)依病症查詢就醫科別參考表.....12

(五)繳費.....16

(六)領藥.....18

二、住院醫療.....20

(一)住院流程.....20

(二)住院須知.....21

(三)出院流程.....27

三、急診醫療.....29

(一)就醫流程.....29

(二)就醫須知.....30

四、體檢暨健康檢查.....32

(一)門診體檢.....32

(二)役男兵役複檢流程.....34

(三)自費高階健康檢查.....35

五、居家醫療服務.....36

(一)服務對象.....36

(二)服務項目.....36

(三)收費標準.....37

六、自費醫療.....38

皮膚雷射美容門診.....38

美容醫學中心.....39

正子中心.....41

榮科醫學影像中心.....42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 44
體重控制門診 47
營養諮詢門診 48
貳、文件申辦 51
一、各類證明書 51
二、病歷、影像資料拷貝 53
三、重大傷病證明 57
四、身心障礙鑑定作業 58
參、其他服務 61
一、建言或申訴管道 61
二、諮詢專線表 62
三、衛生教育 63
四、病友團體 64
五、便民服務 67
六、生活商圈 71
七、性別友善設施 73
親子廁所(含尿布台)一覽表 73
性別友善廁所一覽表 76
哺(集)乳室一覽表 78
女性生理用品急助盒一覽表 79
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一覽表 79
肆、保健常識 81
定期量血壓 81
乳房檢查 82
子宮頸抹片檢查 83
更年期婦女保健 84
一般扭傷及瘀青處理 86
發燒時的照護 86
灼燙傷注意事項 87

癌症篩檢暨資源整合中心.....89
癌症資源中心.....90
門診戒菸.....91

醫療服務

壹、醫療服務

一、門診醫療

(一)就醫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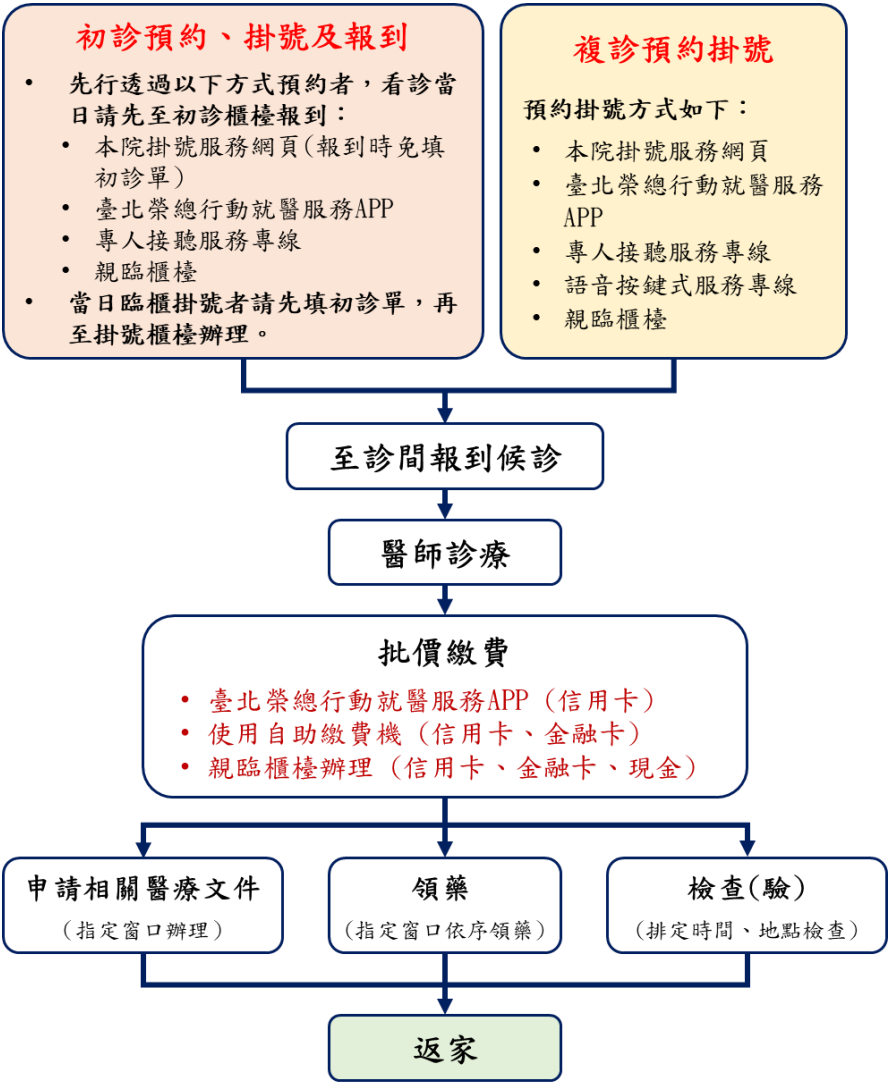

※註：

合格導盲犬、導聾犬及肢體輔助犬等引領身障人員者得自由出入門診區

(二)掛號方式

1. 本院提供多元掛號管道如下：

掛號方式	服務時間	服務說明
掛號批價櫃檯	依各櫃檯服務時間	• 可預約 27 天內門診，額滿為止。 • 看診當日截止掛號時間：上午診 11:00 前；下午診 16:00 前；夜診 20:00 前。 • 初診病人透過本院掛號服務網頁、臺北榮總行動就醫服務 APP、專人接聽服務專線或親臨櫃檯先行預約者，看診當日仍須依上述時限，先至櫃檯報到。
本院掛號服務網頁	24 小時全年無休	• 網址：https://www6.vghtpe.gov.tw • 可預約 27 天內門診，額滿為止。 • 看診當日截止掛號時間：上午診 10:00 前；下午診 15:00 前；夜診 19:00 前。
臺北榮總行動就醫服務 APP	24 小時全年無休	• 可預約 27 天內門診，額滿為止。 • 看診當日截止掛號時間：上午診 10:00 前；下午診 15:00 前；夜診 19:00 前。
專人接聽服務專線	• 週一至週五 08:00-17:00 • 週六 08:00-12:00 • 週日及國定假日暫停服務	• 專人服務專線：02-2871-2151。 • 可預約 27 日內門診，額滿為止。 • 看診當日可掛號時間：上午診 08:30-10:00；下午診 08:30-15:00；夜診 08:30-17:00。
語音按鍵式服務專線	24 小時全年無休	• 語音服務專線：02-2873-2151。 • 可預約 27 日內門診，額滿為止。 • 看診當日截止掛號時間：上午診 10:00 前；下午診 15:00 前；夜診 19:00 前。

2. 已預約掛號者，如因故無法到診，請事先取消。如 28 天內門診缺診 3 天(含)以上，將暫停掛號網頁、臺北榮總行動就醫服務 APP、語音按鍵式及專人接聽服務專線之預約掛號權限，須至 28 天後始恢復；如須掛號，請親臨本院批價掛號櫃檯辦理，當日起即恢復權限。

3. 掛號櫃檯服務地點及時間如下：

櫃檯位置	服務時間	注意事項

三門診 1 樓
掛號計價
櫃檯
	• 週一、三 07:40-21:00
	(取號時間 06:00-20:50)
	• 週二、四、五 07:40-20:30
	(取號時間 06:00-20:20)
	• 週六 08:00-14:00
	(取號時間 06:00-13:50)
	• 週日及國定假日暫停服務
		• **各櫃檯每次只受理一張號碼牌，最多僅可掛 2 位病人(病人掛號科別不限)。**
		• 看診當日 07:40-08:30 期間，櫃檯開放現場加號，說明如下：
		  • 僅開放醫師未請假且未關診(註)之診次。
		  • 建議病人於看診前 1 日 21:30 後，先行透過本院網頁或 APP 查詢醫師開診情形。

一門診 1 樓 初診櫃檯	• 週一至週五 07:40-16:30 • 週末及國定假日暫停服務	• 僅受理初診病人預約掛號、看診當日報到事宜。 • 初診病人提前以網路、APP、臨櫃預約者，看診當日須依下列時限至初診櫃檯報到，方能至診間看診：上午診 11:00 前；下午診 16:00 前；夜診 20:00 前。(16:30-20:00 及週六請改至三門診 1 樓櫃檯辦理。)

中正 2 樓
計價櫃檯
	• 週一至週五 08:00-17:30
	• 週六 08:00-12:00
	• 週日及國定假日暫停服務
		• 看診當日 08:00-08:30 期間，櫃檯開放現場加號，說明如下：
		  • 僅開放醫師未請假且未關診(註)之診次。
		  • 建議病人於看診前一日 21:30 後，先行透過本院網頁或 APP 查詢醫師開診情形。

中正 5 樓
計價櫃檯
	• 週一至週五 08:00-20:00
	• 週末及國定假日暫停服務
		• 看診當日 08:00-08:30 期間，櫃檯開放現場加號，說明如下：
		  • 僅開放醫師未請假且未關診(註)之診次。
		  • 建議病人於看診前一日 21:30 後，先行透過本院網頁或 APP 查詢醫師開診情形。

神經再生
中心 1 樓
計價櫃檯
	• 週一至週五 08:00-17:30
	• 週末及國定假日暫停服務
		• 看診當日 08:00-08:30 期間，櫃檯開放現場加號，說明如下：
		  • 僅開放醫師未請假且未關診(註)之診次。
		  • 建議病人於看診前一日 21:30 後，先行透過本院網頁或 APP 查詢醫師開診情形。

註：「關診」係醫師考量看診品質，該診不開放病人加號。

◎ **初診掛號：**請攜帶健保卡、身分證(戶口名簿、護照、居留證)至門診各櫃檯辦理。

◎ **取消或更改預約掛號：**因故無法到診請事先取消，若 28 天內門診缺診 3 天(含)以上，將暫停預約掛號權限，28 天後始恢復權限，如須掛號，須親臨本院批價掛號櫃檯辦理。

(三)就醫注意事項

1. 就醫應攜文件：(文件不齊全或不符下列規定者，恕無法受理)
   (1)**健保卡正本。健保卡無照片者，須一併出示「第二身分證明文件」**。「第二身分證明文件」係指各級政府機關、學校核發貼有相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例如：護照、居留證、駕照、退伍令、技術士證、畢業證書、職員證、學生證。
   (2)**如無健保卡**，請攜帶身分證、駕照、護照或居留證(均須出示正本)。
   (3)**未滿 14 歲者**，得以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或影本作為身分證明文件。
   (4)**出生未滿 60 天者**，應出示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及出生證明書(正、影本或電子檔)或兒童健康手冊正本。(如為本院出生新生兒請告知櫃檯)
   (5)**如有可減免費用相關證明**，請至各計價櫃檯繳費並主動出示。
2. 於本院出生之新生兒，為複診病人。如需修改新生兒(限ＯＯＯ之男/女)之身分證字號及姓名，請攜帶媽媽的身分證或健保卡，以及新生兒健保卡正本至各掛號計價櫃檯辦理。
3. 醫師門診時間：
   上午診 08:30-12:00，下午診 13:30-17:00，
   夜間診 18:00-21:00。(夜間診最晚報到時間 20:30)
4. 本院門診科別，請詳見每月門診表。
   (1)電子檔可掃描右方 QR code，或由臺北榮民總醫院掛號服務網頁查詢及下載。
   (2)紙本可至各服務台或各掛號計價櫃檯索取。
   (3)如不知應看哪一科，本院提供護理諮詢服務，請撥打諮詢專線 02-2875-7630，或至一門診 1 樓「護理諮詢」櫃檯洽詢。(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00-12:00、13:30-17:30，週末及國定例假日暫停服務。)

5. 醫師看診叫號進度，請透過臺北榮總行動就醫服務 APP 或本院網頁查詢。
6. 病人至診間時，請先插卡報到。系統叫號原則為：每看 2 位正常號序後，先排 1 位 85 歲以上高齡長者，接續安插 1 位過號者，爰此類推。
   (1)到診時若已過號，仍請插卡報到，系統會依上述原則及報到時間先後安排看診順序。
   (2)如叫號時病人不在現場，需重新插卡報到，系統會依照「重新插卡」時間先後安排看診。

(四)依病症查詢就醫科別參考

https://www.vghtpe.gov.tw/docsearch.action

常見疾病症狀	建議就醫科別
無法區分之疾病	家庭醫學科
發燒	一般內科、感染科、家庭醫學科、過敏免疫風濕科
疲勞、倦怠	家庭醫學科、一般內科
感冒	家庭醫學科、一般內科、耳鼻喉科
頭痛、頭暈	神經內科、家庭醫學科
眩暈(天旋地轉)	神經內科、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
高血壓	一般內科、心臟內科、家庭醫學科
貧血	家庭醫學科、血液腫瘤科
黃疸	兒科、一般內科、胃腸肝膽科、血液腫瘤科、家庭醫學科
掉頭髮	皮膚科、過敏免疫風濕科
眼睛乾	眼科、家庭醫學科、過敏免疫風濕科
眼睛疲勞、紅、癢、疼痛	眼科、家庭醫學科
突眼	內分泌暨新陳代謝科、眼科
眼前有小黑影	眼科
耳朵痛、耳朵塞住、流鼻血	耳鼻喉科
耳鳴、鼻塞、流鼻水	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
過敏性鼻炎	過敏免疫風濕科、耳鼻喉科、兒童過敏感染、兒童過敏氣喘、家庭醫學科
打鼾	耳鼻喉科、胸腔內科
口腔潰瘍	家庭醫學科、過敏免疫風濕科、口腔顎面外科
口臭	牙科、一般內科、耳鼻喉科
口吃	喉科、青少年心理、復健醫學科

常見疾病症狀	建議就醫科別
吞嚥困難	胃腸肝膽科、喉科、神經內科、家庭醫學科、復健醫學科
咳嗽	一般內科、胸腔內科、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
喉嚨痛、扁桃腺發炎	一般內科、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
喉嚨異物感	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胃腸肝膽科
咳血	胸腔內科、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
頸部(甲狀腺、淋巴腺)腫大	一般外科、甲狀腺外科特別門診、內分泌暨新陳代謝科、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
氣促、喘不過氣	心臟內科、胸腔內科、家庭醫學科
胸痛	心臟內科、胸腔內科、家庭醫學科
心悸	心臟內科、內分泌暨新陳代謝科、家庭醫學科
心窩灼熱感	胃腸肝膽科、一般內科、家庭醫學科
乳房脹痛	乳房醫學中心門診、乳房疾病門診
消化不良、胃酸過多	胃腸肝膽科、一般內科、家庭醫學科
嘔吐、吐血	胃腸肝膽科、一般內科、家庭醫學科
肝硬化	胃腸肝膽科、一般內科、一般外科
肝功能異常	胃腸肝膽科、一般內科、一般外科、家庭醫學科
腹痛	一般內科、胃腸肝膽科、一般外科、婦產科、家庭醫學科、大腸直腸外科
腹脹或腹瀉	胃腸肝膽科、一般內科、家庭醫學科
便秘、便血	胃腸肝膽科、一般內科、大腸直腸外科、家庭醫學科
大便失禁	大腸直腸外科、復健醫學科、兒童外科
內、外痔	大腸直腸外科
血尿、頻尿、解尿困難	泌尿科、婦產科、腎臟科、家庭醫學科
尿失禁	泌尿科、婦產科、神經內科、復健醫學科、兒童外科、兒童泌尿外科
小便混濁或起泡尿	泌尿科、腎臟科、家庭醫學科

常見疾病症狀	建議就醫科別
性病	泌尿科、婦產科、皮膚科、家庭醫學科
陰道分泌物增加	婦產科
更年期障礙	婦產科、家庭醫學科
多(手)汗	神經外科
狐臭	皮膚科、整形外科、神經外科
灰指甲、雞眼	皮膚科、一般外科、家庭醫學科
皮膚癢	皮膚科、家庭醫學科
皮膚疹	皮膚科、家庭醫學科、過敏免疫風濕科
蜂窩組織炎	感染科、皮膚科、家庭醫學科、一般外科
手腳麻痺	神經內科、心臟外科、家庭醫學科
腰酸背痛	骨科、家庭醫學科、復健醫學科
關節酸痛	骨科、過敏免疫風濕科、家庭醫學科
肩背酸痛	骨科、復健醫學科、神經內科、神經外科、疼痛控制科、家庭醫學科
身體表面長硬塊	一般外科、血液腫瘤科、家庭醫學科
肌肉壓痛	骨科、復健醫學科、神經內科、家庭醫學科
肌力減退或喪失	神經內科、復健醫學科
肌肉抽搐痙攣	神經內科、復健醫學科、神經外科
癲癇	神經內科、神經外科
坐骨神經痛	復健醫學科、骨科、神經內科、疼痛控制科
骨質疏鬆	內分泌暨新陳代謝科、婦產科、骨科、家庭醫學科
水腫	腎臟科、心臟內科、家庭醫學科
靜脈曲張	心臟外科、一般外科、整形外科
肥胖	內分泌暨新陳代謝科、營養諮詢門診、家庭醫學科、減重及代謝手術中心聯合門診
體重減輕	家庭醫學科、一般內科
壓力引起之身心不適	精神科、身心失眠科、家庭醫學科

常見疾病症狀	建議就醫科別
失眠(多眠)症	精神科、身心失眠科、家庭醫學科
發育不良	遺傳內分泌暨基因諮詢門診、內分泌暨新陳代謝科、骨科
小兒腹瀉、腹脹、便秘	兒童腸胃科
小兒發燒	一般兒科
戒菸	家庭醫學科(含門診戒菸服務)

(五)繳費

1. 門診掛號費：每一科收費 100 元。
2. 健保部分負擔費用：
   (1) 門診基本部分負擔：牙醫、中醫 50 元，西醫醫學中心經轉診 170 元、未經轉診 420 元。
   (2) 門診藥品部分負擔：(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

藥費	應自行負擔費用		
	中醫	西醫醫學中心	
100元以下	0元	10元	中低收入者/身心障礙者 0元
101～200元	20元	20元	
201～300元	40元	40元	
301～400元	60元	60元	
401～500元	80元	80元	
501～600元	100元	100元	
601～700元	120元	120元	
701～800元	140元	140元	
801～900元	160元	160元	
901～1,000元	180元	180元	
1,001～1,100元	200元	200元	中低收入者/身心障礙者 200元
1,101～1,200元		220元	
1,201～1,300元		240元	
1,301～1,400元		260元	
1,401～1,500元		280元	
1,501元以上		300元	

(3) 復健物理治療、中醫傷科治療部分負擔：同一療程第 2 次至第 6 次，每次為 50 元。

3. 牙科、中醫傷科或針灸科同一療程治療，每次需繳掛號費 100 元。
4. 非健保給付之項目：按中央健康保險署及相關法規另行收費。
5. 門診看診後，請至計價櫃檯、自助繳費機計價繳費或使用臺北榮總行動就醫服務 APP「行動繳費」，再領取藥物或執行檢驗項目。
6. 未帶健保卡就醫者，請先以自費身分就醫及繳費，於就醫日起 10 日內(不含例假日)，持收據正本、健保卡及身分證件，至門診計價櫃檯辦理退費；若逾本院辦理退費期限，請於就醫日起 6 個月內逕至中央健康保險署各分區業務組辦理退費。
7. 收費標準依據中央健康保險署公告調整變動，請參考 https://wd.vghtpe.gov.tw/dep5/Fpage.action?muid=951&fid=2206

(六)領藥

1. 注意事項

(1) 請確認處方箋之病人姓名及身分是否正確。

(2) 對於處方箋內容有疑問時，請務必與診間醫師及藥師再次確認。

(3) 持當日處方箋者，除無職榮民/福保/警察/消防/海巡/空勤/移民署人員外(適用無自費項目者)，其他病人請先至計價櫃檯、自助繳費機計價繳費或使用手機臺北榮總行動就醫服務 APP「行動繳費」，再依處方箋上的領藥窗口及領藥號領藥。持慢性病連續處方箋者，於領藥期限內，帶健保卡及處方箋至計價櫃檯或慢箋自助取號機編領藥號再至藥局領藥；亦可利用臺北榮總行動就醫服務 APP「慢箋預約」或本院網頁(https://www6.vghtpe.gov.tw/reg/arsbsForm.do)預約慢箋領藥，預約後次一工作日 10:00-19:00 (週末及例假日暫停服務) 可逕至門診藥局專屬窗口過卡領藥，節省您寶貴的時間。

(4) 領藥時請出示健保卡或其他身分證件，領藥後請當場核對姓名、藥袋總數、藥品名稱與外觀及數量；並注意藥品效期，未標示者為 1 個月。

(5) 各門診藥局作業時間：

門診

週一、週三 07:40-21:00(依延診狀況至多延長至 22:00)

週二、週四、週五 07:40-20:30，週六 08:00-14:00

服務時間若有異動請以醫院公告為準，延診領藥請至急診藥局。

服務電話 02-2871-2121#82316、82326

中正 2 樓

週一至週五 07:40-21:30，週六 08:00-16:00

延診領藥請至急診藥局

服務電話 02-2871-2121#82540

(6) 藥品服用問題：請至門診藥局窗口「用藥諮詢窗口」洽詢。

(7) 本院設有「藥物諮詢中心」，位於中正樓 2 樓：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00-17:30

服務專線：02-2875-7289

2. 領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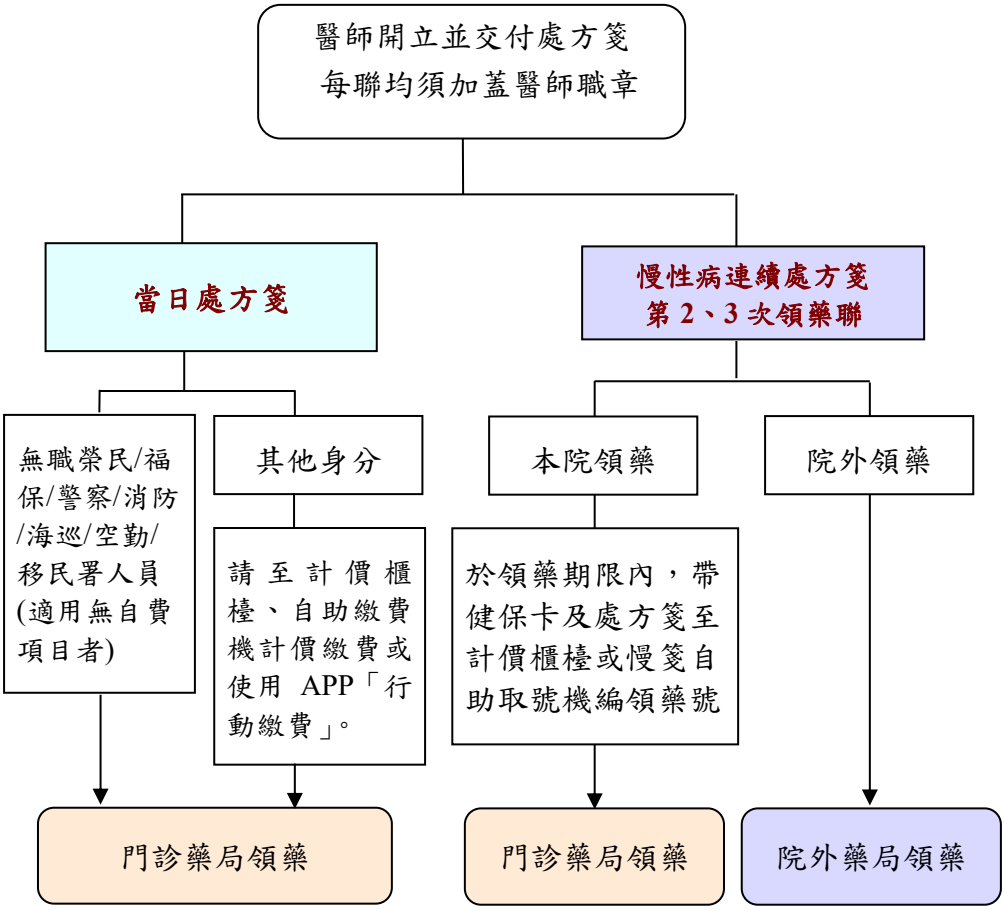
醫師開立並交付處方箋
每聯均須加蓋醫師職章
當日處方箋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第 2、3 次領藥聯
無職榮民/福保/警察/消防/海巡/空勤/移民署人員(適用無自費項目者)
其他身分
本院領藥
院外領藥
請至計價櫃檯、自助繳費機計價繳費或使用 APP「行動繳費」。
於領藥期限內，帶健保卡及處方箋至計價櫃檯或慢箋自助取號機編領藥號
門診藥局領藥
門診藥局領藥
院外藥局領藥

二、住院醫療

(一)住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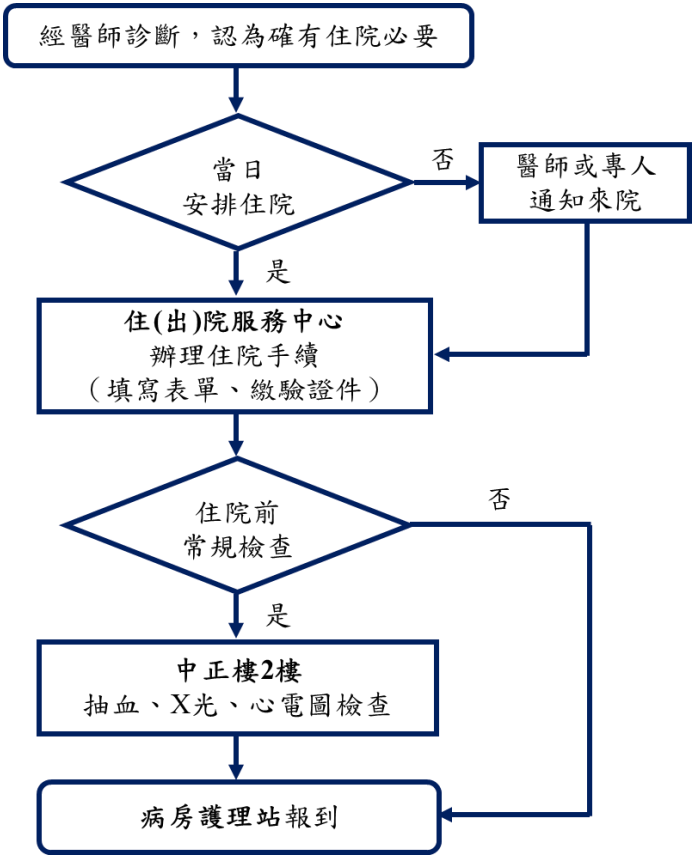

◎住(出)院服務時間及地點：

1. 中正樓 1 樓住(出)院轉診服務中心：週一至週日 08:00-20:00，全年無休。春節連假期間之服務時間如有調整將另行公告。
2. 長青樓 1 樓住(出)院服務中心：週一至週五 08:00-12:00、13:00-17:00，週末及國定假日不提供服務。
3. 神經再生中心 1 樓櫃檯：週一至週五 08:00-17:30 ，週末及國定假日不提供服務。
4. 上述服務時間以外，請至急診計價櫃檯辦理。
5. 急診轉住院之病人，由急診計價櫃檯辦理住院手續。

(二)住院須知

1. 就醫應攜文件：(文件不齊全或不符下列規定者，恕無法受理)
   (1)**健保卡正本。健保卡無照片者，須一併出示「第二身分證明文件」。**「第二身分證明文件」係指各級政府機關、學校核發貼有相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例如：護照、居留證、駕照、退伍令、技術士證、畢業證書、職員證、學生證。
   (2)**如無健保卡**，請攜帶身分證、駕照、護照或居留證(均須出示正本)。
   (3)**未滿 14 歲者**，得以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或影本作為身分證明文件。
   (4)**出生未滿 60 天者**，應出示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及出生證明書(正、影本或電子檔)或兒童健康手冊正本。(如為本院出生新生兒請告知櫃檯)
   (5)**如有可減免費用相關證明**，請於辦理住院手續時主動出示。
2. 費用說明
   (1)健保自付差額病房收費標準：(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7 日起適用)

健保自付差額病房收費標準(自112年12月7日起適用)

單位：元／床／天

病房類別 ＼ 項目	本院收費標準(自費身分)						備註
	病房費	護理費		診察費	合計		
		第一天	第二天起		第一天	第二天起	
單人間（SP-2／HP-1）	5,598	1,335	1,027	608	7,541	7,233	膳食費另計
單人間（SP-C）	6,598	1,335	1,027	608	8,541	8,233	
單人間（SP-4）	4,598	1,335	1,027	608	6,541	6,233	
單人間（SP-E）	20,598	1,335	1,027	608	22,541	22,233	
單人間（SP-F）	13,198	1,335	1,027	608	15,141	14,833	
單人間（SP-G）	9,198	1,335	1,027	608	11,141	10,833	
婦產科單人間（OBS）	5,598	1,335	1,027	608	7,541	7,233	
單人間（1-ST）	3,898	1,335	1,027	608	5,841	5,533	
高階（SP-J ）	25,598	1,335	1,027	608	27,541	27,233	
中高階（SP-K）	23,598	1,335	1,027	608	25,541	25,233	
單人間（SP-L）	16,598	1,335	1,027	608	18,541	18,233	
單人間（SP-M）	15,598	1,335	1,027	608	17,541	17,233	
單人間（SP-N）	12,598	1,335	1,027	608	14,541	14,233	
單人間（SP-O）	9,598	1,335	1,027	608	11,541	11,233	
單人間（SP-P）	8,598	1,335	1,027	608	10,541	10,233	
二人間收差額(2ND)	2,498	1,335	1,027	608	4,441	4,133	
二人間收差額(2NDE／HP-2)	2,998	1,335	1,027	608	4,941	4,633	

單位：元／床／天

病房類別 ＼ 項目	健保支付標準(健保身分)							備註
	病房費	護理費		診察費	合計		自付差額	
		第一天	第二天起		第一天	第二天起		
單人間（SP-2／HP-1）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5,000	膳食費另計
單人間（SP-C）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6,000	
單人間（SP-4）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4,000	
單人間（SP-E）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20,000	
單人間（SP-F）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12,600	
單人間（SP-G）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8,600	
婦產科單人間（OBS）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5,000	
單人間（1-ST）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3,300	
高階（SP-J ）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25,000	
中高階（SP-K）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23,000	
單人間（SP-L）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16,000	
單人間（SP-M）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15,000	
單人間（SP-N）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12,000	
單人間（SP-O）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9,000	
單人間（SP-P）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8,000	
二人間收差額(2ND)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1,900	
二人間收差額(2NDE／HP-2)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2,400	

註：1.以上收費標準僅供參考，應以實際公告及個案情形為準。
2.未滿七歲、七十五歲以上自費病人之護理費及醫師診察費需比照健保加成另計。

(2)健保部分負擔費用：住院部分負擔是依您住院病房類別及住院日數長短訂定不同比率計收。

項目	說明
急性病房	●住院30日內，部分負擔比率為10%。 ●31日至60日，為20%。 ●61日以上者，為30%。
法定或公告免部分負擔者	●重大傷病、分娩及於山地離島地區就醫者。 ●經離島地區院所轉診至臺灣本島當次之門診或急診者。(註：84年4月28日衛署健保字第84024016號) ●健保卡上註記「榮」字的榮民、榮民遺眷之家戶代表。 ●健保卡上註記「福」字的低收入戶。 ●百歲人瑞。(註：85年1月3日衛署健保字第84076121號)
健保不給付範圍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51條規定)	●依其他法令應由各級政府負擔費用之醫療服務項目。 ●預防接種及其他由各級政府負擔費用之醫療服務項目。 ●藥癮治療、美容外科手術、非外傷治療性齒列矯正、預防性手術、人工協助生殖技術、變性手術。 ●成藥、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 ●指定醫師、特別護士及護理師。 ●血液。但因緊急傷病經醫師診斷認為必要之輸血，不在此限。 ●人體試驗。 ●日間住院。但精神病照護，不在此限。 ●管灌飲食以外之膳食、病房費差額。 ●病人交通、掛號、證明文件。 ●義齒、義眼、眼鏡、助聽器、輪椅、拐杖及其他非具積極治療性之裝具。 ●其他由保險人擬訂，經健保會審議，報主管機關核定公告之診療服務及藥物。

※備註

1. 健保不給付之醫療項目，醫療人員會事前告知，徵得您簽名同意。
2. **當住院費用超過一定金額時，本院會預先提供住院收費通知單**，可持繳費單直接繳納或出院時一併繳費。
3. 收費標準依中央健康保險署公告調整變動，請參考 https://wd.vghtpe.gov.tw/dep5/Fpage.action?muid=952&fid=2207

(3)膳食費(自行負擔費用，自民國 113 年 09 月 30 日起適用)

住院飲食依醫師處方製備，健保只給付管灌飲食，其餘飲食由病人自費，按餐計價。

飲食類別 / 飲食醫囑		自費金額(元/日)
普等飲食	普通餐	305
	安胎餐、兒科餐	325
軟質飲食	軟質餐	355
產後飲食	月子餐	1,600
治療飲食	(一) 清流飲食	265
	(二) 限水、低碘、低鈉、低鉀、限磷、低普林、低膽固醇、限維生素 K、低渣、低油等	335
	(三) 細碎、一般流質、冷流、半流、減重、糖尿病、移植等	360
	(四) 糖尿病高熱量、高蛋白高熱量、治療流質、泥狀、低蛋白、生酮等	400-450
頭等飲食	頭等餐(普通、軟質、素食、陪客)	500
尊榮飲食：B117、B118	尊榮 B 餐(普通、軟質、素食)	900
	尊榮治療餐(含所有治療飲食醫囑)	900
	頭等餐(普通、軟質、素食、陪客)	500
	頭等治療餐(含所有治療飲食醫囑)	390-505

尊榮飲食： A192 病房、 C119、C129 病房	尊榮 A 餐(普通、軟質)	1,400
	尊榮 B 餐(普通、軟質、素食)	900
	尊榮治療餐(含所有治療飲食醫囑)	900
單點	變化早餐、風味簡餐、麵食套餐、燉品套餐。 藥膳燉湯及套餐(癌症病人適用)	依各品項計價 100-240 元
隨餐加點	主食、附湯、青菜、肉鬆類、蛋類、甜品、高蛋白點心、水果等	依各品項計價 10-60 元
營養品	依各品項計價 以系統公告為主	
陪客餐	陪病者及家屬可選用陪客餐 提供普通餐、細碎餐、素食餐及多元餐點 依照病房升等尊榮陪客餐或頭等陪客餐，餐費另計。	

掃描網路訂餐 QR code (需在院內 Wi-Fi 環境下操作)	更多資訊請連結 營養部多元訂餐官方 Line 帳號
本院提供非治療性飲食及糖尿病病人多元化餐飲，可自行依需求及喜好選擇，您可使用行動載具(手機或平板)連至 iTaiwan 或 Visitor 上網，進行網路訂餐，或至護理站操作觸控螢幕線上訂餐。	Line 帳號公告各式菜單，包含單點、換餐、隨餐加點等、各式網路操作教學短影片及相關營養資訊，院內 wifi 環境下，點選 Line 帳號 ”我要訂餐” 選項，進入網路訂餐頁面。

3. 其他注意事項

(1) 當您接獲住院通知時，請於住院日 **16:00** 前，來院辦理住院。
(2) 請將您目前正在服用之藥物一併帶來，並主動告知醫護人員。
(3) 住院期間，病房提供之用品：病人服、枕頭棉被、熱水瓶、電話，單人房及非健保二人房另提供電視。
(4) 請自備盥洗與隨身用品：牙膏、牙刷、毛巾、水杯、臉盆、內衣褲、拖鞋、衛生紙或紙尿片等。
(5) 同意住院期間不私帶電器或使用延長線。
(6) 病房供餐時間：早餐約 07:00、午餐約 11:00、晚餐約 17:00 起。
(7) 陪病親友應自備寢具，若需向病房租用，絲被每條、每次更換，酌收洗滌費 100 元。
(8) 若有僱請特別護士或陪病服務員之需要，請洽病房護理站。
(9) 健保病人於住院期間，嚴禁以健保身分另外掛號看診。
(10) 證件與財物應隨身攜帶，單身病人可洽住院病房之護理站辦理代管。
(11) 辦理住院後，禁止擅自離院外出，如有要事，須填請假單，經醫師簽准後方可離院。

(三)出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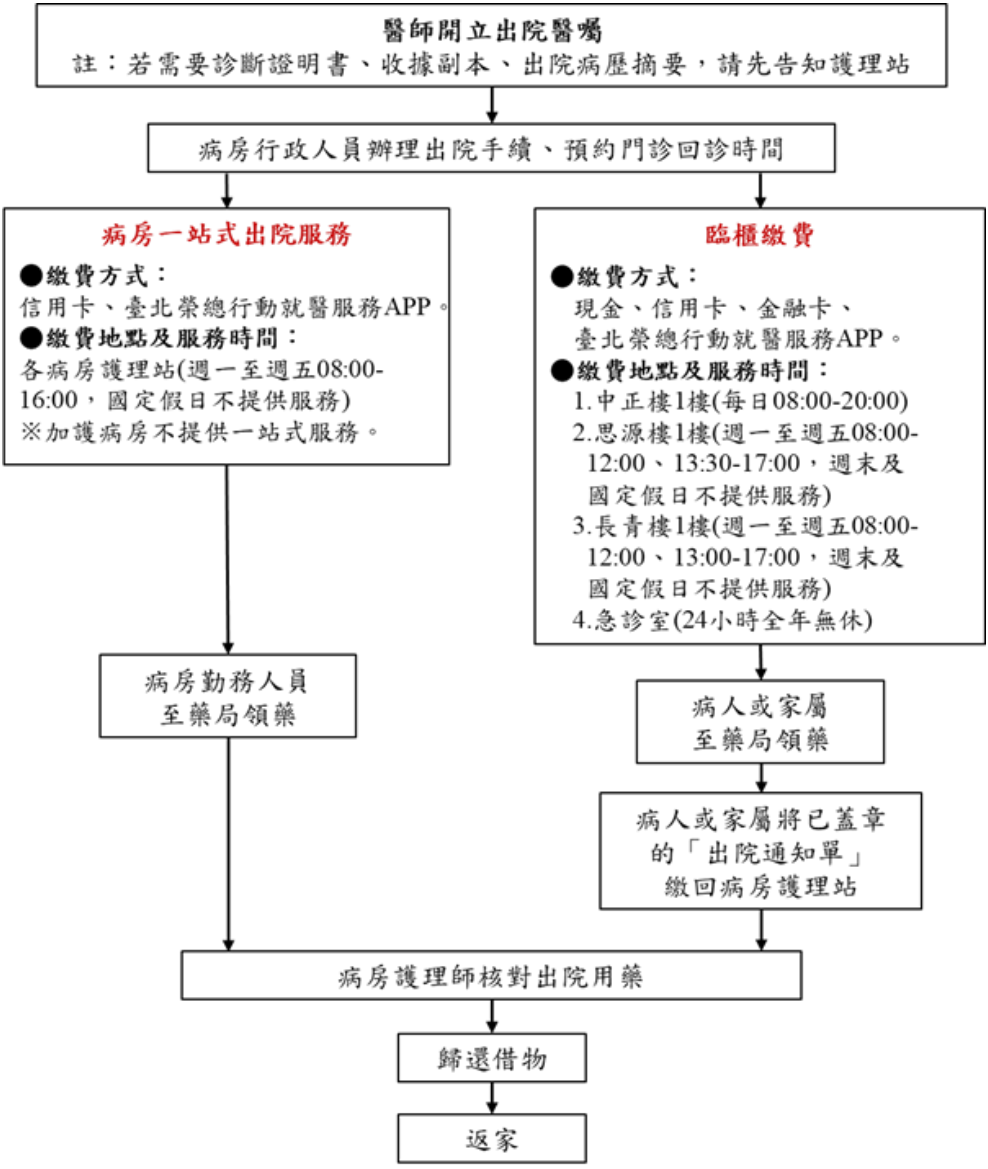
醫師開立出院醫囑
註：若需要診斷證明書、收據副本、出院病歷摘要，請先告知護理站
病房行政人員辦理出院手續、預約門診回診時間
病房一站式出院服務
●繳費方式：
信用卡、臺北榮總行動就醫服務APP。
●繳費地點及服務時間：
各病房護理站(週一至週五08:00-16:00，國定假日不提供服務)
※加護病房不提供一站式服務。
臨櫃繳費
●繳費方式：
現金、信用卡、金融卡、臺北榮總行動就醫服務APP。
●繳費地點及服務時間：
1.中正樓1樓(每日08:00-20:00)
2.思源樓1樓(週一至週五08:00-12:00、13:30-17:00，週末及國定假日不提供服務)
3.長青樓1樓(週一至週五08:00-12:00、13:00-17:00，週末及國定假日不提供服務)
4.急診室(24小時全年無休)
病房勤務人員至藥局領藥
病人或家屬至藥局領藥
病人或家屬將已蓋章的「出院通知單」繳回病房護理站
病房護理師核對出院用藥
歸還借物
返家

◎ **出院注意事項**

1. **每日夜間 20:00 以後，請至急診計價櫃檯繳費**。
2. 經醫師診治，確認病情穩定可出院或轉院時，請於出院或轉院當日 12:00 前完成辦理離院手續，並於手續完成後 1 小時內離開病房。
3. 經醫師診治，確認病情穩定可出院或轉院，但住院人或親友仍執意留院，繼續住院與否須經診治醫師同意。有關繼續住院期間之醫療費用，不得以健保身分計價。
4. 經醫師判定尚不宜出院或轉院，但堅持離院者，請簽具「病人自願出院聲明書」後，始得辦理離院手續。
5. 辦理離院手續前，請預先通知護理站：
   (1) 出院當日所須之供餐次數。
   (2) 申請醫療文件(住院醫療費用收據副本或住院診斷證明書等)所需要的份數。

三、急診醫療

(一)就醫流程

1.請告知護理師此次來急診的原因(目的)
2.護理師將您測量血壓、體溫生命徵象

有 sTOCC
(症狀/旅遊史/職業/接觸史/群聚史)

→ (直入)負壓隔離病室

無

→ 請先至檢傷站

請出示健保卡掛號
使用完畢會立刻歸還

→ 掛號

可能須接受相關檢驗(抽血、尿液、糞便)、治療、領藥、X 光檢查…

↔ 由勤務人員偕同至指定診察室候診(內科、兒科診察室/外傷急救室)
(護理師評估、醫師看診)

→ 醫師診療(診治)後

→ 回家

→ 急診觀察

→ 住院

(二)就醫須知

1. 檢傷分級

當您急診就醫時，若有 sTOCC(症狀、旅遊史、職業、接觸史、群聚史)，會有專人引導您至負壓隔離病室看診，若沒有 sTOCC，則會進入急診看診。

急診看診的優先順序，是依照病況危急程度來劃分診治順序；病人先到檢傷站，檢傷護理師將評估瞭解此次就診的原因或健康問題，立即有生命危險或外傷流血不止者先送至急救區，其餘病人將給予測量血壓、體溫同時進行檢傷分級：

分類	說明
第一級	**第一優先，有生命危險，需立刻復甦急救。**
第二級	危急、病況危急者。
第三級	緊急、病況稍微穩定，但須接受檢查或治療。
第四級	次緊急、病況穩定，但須接受檢查或治療。
第五級	非緊急、病況較輕微，或可至門診治療。

2. 急診掛號及收費

(1) 經檢傷評估分級後，至急診計價櫃檯辦理掛號手續。

(2) 掛號時，除身分證及健保卡外，符合優待身分者請一併出示相關證件(榮民證、重大傷病卡等)。

(3) 請於辦理住院或離院時，繳交急診掛號費 200 元，部份負擔費用**一般民眾 750 元，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者 550 元。**

(4) 未帶健保卡就醫者，請先以自費身分就醫及繳費，於就醫日起 10 日內(不含例假日)，持收據正本、健保卡及身分證件，至急診計價櫃檯辦理退費；若逾本院辦理退費期限，請於就醫日起 6 個月內逕至中央健康保險署各分區業務組辦理退費。

3. **診療程序**

(1) 檢傷第一、二級病人：優先處理，工作人員陪同病人進入急救室診治。

(2) 檢傷第三、四、五級病人：請先掛號後，工作人員陪同病人至診察室交由診間護理師評估，等候醫師診治(醫師將依嚴重程度決定優先看診順序)。

(3) 經醫師看診、初步處理後，看診醫師將視病情需要聯絡專責醫師進行會診。

(4) 經診治後，醫師會依您的病情決定是否可以出院、於急診室進一步觀察，或安排住院或轉院。

4. 其他注意事項

(1) 申辦急診醫療費用收據副本、診斷證明書、費用相關證明：請參閱「貳、文件申辦」。

(2) 急診就醫返家後，若您覺得症狀仍未改善或有疑問時，可先與急診醫護人員聯繫(聯絡電話：02-2871-2121#86100)或至門診追蹤，必要時立即返回急診處置。

四、體檢暨健康檢查

(一)門診體檢

門診體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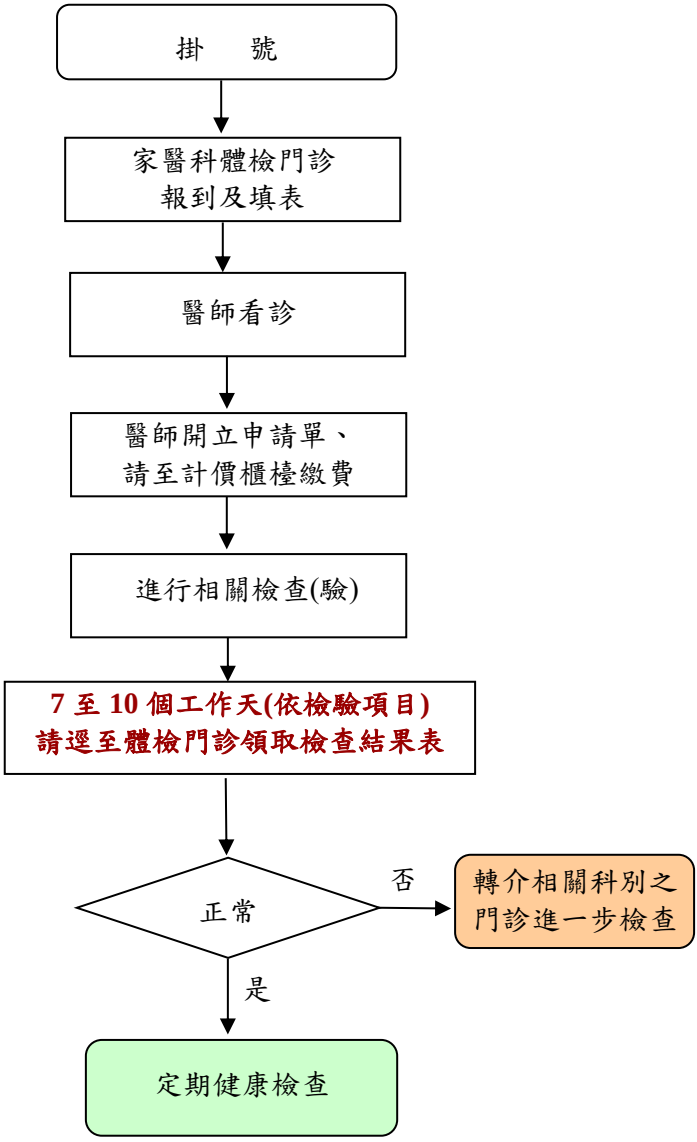

門診體檢項目

項目	對象	健檢項目	時間
勞工健檢	➢一般勞工 ➢特殊工作勞工	依勞動部規定之項目或類別辦理	週一至週五 上、下午
成人健檢	➢40 歲至 64 歲 (每 3 年給付 1 次) ➢65 歲以上 (每年給付 1 次)	依國民健康署成人健檢公告項目	週一至週五 上、下午
老人健檢	年滿 65 歲且設籍臺北市滿 1 年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規定)	身體檢查、健康諮詢、血液檢查、尿液檢查、糞便檢查、胸部 X 光、心電圖、女性子宮頸抹片等依市府衛生局規定	以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公告為主
臺北市市民婚後孕前健檢(優生保健)	一般民眾	身體檢查、健康諮詢、血液檢查、尿液檢查、精蟲分析	週一至週五 上、下午
證明用途	就學、就業、安養、收養子女、移民、出國等	依個案所持健康檢查紀錄單之項目或類別辦理	週一至週五 上、下午

諮詢專線：0938-592-697

(二)役男兵役複檢流程

役政單位傳真
醫療事務組掛號
役男持同意書至
第一門診 1 樓專案櫃檯預約
役男持通知單或同意書、照片 6 張、私章、身分證，依預約日期
親至第一門診 1 樓專案櫃檯辦理報到手續、領取檢查(驗)流程表
診間驗證，由醫師開立檢查(驗)申請單
至櫃檯計價，自費役男複檢：掛號費 100 元、證書費 400 元、鑑定
費 3,500 元、檢查(驗)費另計；公費則免
檢查(驗)時須同時出示身分證正本及流程表
交給檢查(驗)人員驗證
完成各項檢查後，將流程表送回第一門診 1 樓專案櫃檯報到處
需再回診者，由醫療事務組安排掛號看診；
不需再回診者，由醫療事務組將空白診斷證明書送請醫師填寫
診間核對流程表，醫師開立兵役診斷書，交醫療事務組簽收結案
診斷證明書郵寄各役政單位或自費役男

(三)自費高階健康檢查

1. 簡介

許多疾病早期沒有任何症狀，為達到「預防勝於治療」的目標，最有效的方法就是例行健康檢查。本院自民國 57 年成立健診科迄今，一直以提升國民保健為宗旨。

2. 特色

(1) 具有一級教學醫學中心之軟硬體設施。

(2) 全國最優秀的醫療團隊提供品質保證。

(3) 具有獨立健檢作業體系。

(4) 陣容堅強之各科專科醫師會診。

(5) 獨立及設備齊全的個人套房，維持受檢者私密性。

(6) 完整而先進的健檢組套服務。

(7) 健檢後可協助受檢者至各專科做進一步診治。

3. 服務項目

精緻健檢、重點健檢、無痛內視鏡專案、癌症早期偵測篩選、心血管系統疾病篩選等高階健康檢查。

4. 預約方式

預約專線：02-2875-7225

客服專線：02-2871-7153

現場預約：中正樓 15 樓健康管理中心櫃檯

網路預約：https://phys.vghtpe.gov.tw/index.php

五、居家醫療服務

(一)服務對象

1. 病人只能維持有限之自我照顧能力，活動限制在床上或椅子上，且大部分日常活動需他人協助。
2. 有管路照護需求和明確之醫療與護理服務項目需要服務者。
3. 病情穩定，合適在家中服務且願意配合醫療團隊和健保相關規定者。
4. 病人居住地區位士林區及北投區(部份區域除外)，且距離本院來回車程半小時內者。
5. 同意由居家整合醫療醫師進行藥物整合：
   (1) 由醫師到宅看診，開立藥物及檢驗。
   (2) 如遇特殊用藥或治療無法整合，則不收案。

(二)服務項目

1. 病人之一般身體檢查及健康評估。
2. 病人各種留置管之更換及護理指導。
3. 壓力性損傷或特殊傷口護理。
4. 代採檢體和協助本院檢體送檢。
5. 擬定護理計畫。
6. 營養及復健指導。
7. 醫療衛教諮詢、相關資源之轉介。
8. 居家醫師在宅診療、用藥評估及開立、檢驗及檢查單開立。

(三)收費標準

項目	說明
居家護理師訪視	經評估後，視個案狀況，每月 1-2 次，每次依病人診斷類別收費。
醫師家庭訪視	至少每 3 個月 1 次，依實際訪視內容，按健保部分負擔項目收費。
特殊材料費	依實際使用料材收費。
交通費	依實際來回計程車資收取交通費。
掛號費	依醫院規定收取。
◎上述收費標準僅供參考，實際收費依全民健保支付標準異動調整。 ◎榮民、遺眷、福保病人、符合重大傷病條件等，免收部份負擔，只收交通費	

◎ **住院申請方式**

病房個案經會診家庭醫學部，確認適合接受本院居家照護，出院前填寫「全民健康保險居家照護醫囑單」傳送到居家護理小組，居家照護小組會盡快收案，以提供出院病人更完善之照顧。

◎ **諮詢專線** 02-2871-2121#89785

六、自費醫療

皮膚雷射美容門診

◎ 簡介

本院皮膚部自民國 91 年 4 月起擴大皮膚雷射美容之自費醫療服務，用專業的醫師群、先進的儀器設備，以及舒適的看診環境，為美容患者提供最優質的服務，門診時間為週一、三、五下午以及週二、三、六上午。

◎ 特色

- ✓ 皮膚雷射美容門診備有高頻電波刀、鉺雅克雷射、釹雅克雷射、皮秒雷射、飛梭雷射、染料雷射、採衝光等最先進的儀器設備，亦有杏仁酸換膚、果酸換膚、肉毒桿菌注射、玻尿酸注射、清新微波除汗以及優塑音波拉提等項目，您可依不同的需求做選擇。
- ✓ 來院健檢者如有皮膚美容相關的疑問或需求，可直接轉介皮膚部，我們將提供給您最優質、專業的諮詢與服務。

◎ 服務項目

(1) 臉部手術除痣(凸起的痣)
(2) 身體手術除痣(凸起的痣)
(3) 鉺雅克雷射除痣
(4) 鉺雅克雷射除老人斑
(5) 飛梭雷射磨皮
(6) 釹雅鉻鐳射除斑、除刺青
(7) 優塑音波拉提回春治療
(8) 彩衝光除斑、除毛
(9) 果酸換膚
(10) 肉毒桿菌素注射除皺
(11) 玻尿酸注射除皺術
(12) 染料雷射治療血管異常
(13) 杏仁酸換膚
(14) 清新微波除汗 Miradry
(15) 植髮手術

◎ 服務時間

週一、三、五 13:30-17:00

週二、三、六 08:30-12:00

◎ **服務地點**：第三門診 6 樓美容醫學中心

◎ **諮詢電話**：02-2875-7159

美容醫學中心

◎ 簡介

本院於民國 48 年設立重建整形外科，開始提供美容醫療服務，並於 91 年正式成立美容醫學中心，以最堅強的醫師陣容、高科技的儀器，舒適的看診環境及隱私的空間，提供美容患者高品質的醫療服務。

◎ 特色

- ✓ 本院美容醫學中心設於第三門診大樓 6 樓，設有獨立看診室 2 間、雷射治療室 5 間、多功能治療室 1 間、美容室 3 間、休息室 8 間，患者自行預約掛號，依現場報到先後順序看診，免除門診冗長等待，也兼顧患者隱私。
- ✓ 提供多種新式雷射光療服務：有飛梭雷射、鈥雅鉻雷射、鉺雅鉻雷射、皮秒雷射、彩衝光、音波拉提及熱力點陣治療等機種。

◎ 服務項目

1. 臉部皮膚及五官整形美容手術

- ➢雙眼皮、眼袋、眼皮鬆弛下垂肥厚及眼瞼整形。
- ➢隆鼻、開放性鼻整形術及其他鼻部手術。
- ➢臉皮鬆弛、皺紋改善：內視鏡拉皮術、全臉拉皮手術、抬眉手術。
- ➢耳整形術：招風耳、小耳症、小耳垂、耳洞。
- ➢疤痕整修、切除疣、瘤、去痣(點痣、割痣)。
- ➢肉毒桿菌注射除皺、玻尿酸、淚溝矯正、法令紋減輕、豐唇、豐頰。

2. 臉形輪廓改造手術

- ➢國字臉、顴骨高突、下巴後縮或短小(鳥臉)、下巴太長(戽斗)。
- ➢頭臉歪斜、彎月臉等之不勻稱。
- ➢豐唇、豐頰、凹陷整形，人造真皮、玻尿酸及自體脂肪移植注射。

3. 雷射美容手術

- ➢雷射除斑：黑斑、色素斑、刺青、除紋眉線。
- ➢雷射修疤：各種外傷、燒傷疤痕、青春痘疤痕。

➢彩衝光除毛：清除腋下、腿部、外陰部之多餘毛。
➢雷射磨皮：去除痘疤。

4. 乳房美容手術

➢各式乳房手術：隆乳、縮乳手術、男性女乳症矯治、乳頭乳暈整形、腋下副乳切除、乳房重建。

5. 美體雕塑體雕整形手術

➢身體各個部分的抽脂及拉皮手術。
➢私密處整形手術。

6. 疤痕整修

➢手術後疤痕照護諮詢。
➢外傷後疤痕整修及治療。
➢肥厚性疤痕及蟹足腫治療。
➢疤痕特別門診：週二下午。

7. 其他

➢狐臭。
➢植髮：無痕植髮，降低毛囊的傷害，提升毛囊存活率，有效治療嚴重落髮、雄性禿。
➢音波拉提、磁波拉提：有效拉提眉、下臉輪廓線、頸部的肌膚，以非侵入式的方式深層治療。
➢指甲矯正器：使用高彈力金屬絲線(COMBIped)、活性附膠含線矯正器(Podofix 貼片)，有效改善嵌甲、甲溝炎。
➢自體脂肪移植：體態雕塑、豐頰。

◎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30-17:30
◎ **服務地點**：第三門診 6 樓美容醫學中心
◎ **諮詢專線**：02-2871-2121#21465

正子中心

◎ PET 正子掃描檢查

正子斷層掃描檢查(Positron Emission Tomography，簡稱 PET)是 1 種非侵入性的高科技醫學影像檢查，檢查僅須使用微量同位素，利用不同的正子示蹤劑，可觀察不同的生理變化，於癌症、心肌存活、癲癇等領域皆有重要應用，且可早期診斷出病變，安全無害、無副作用。

本院正子中心配置有最新型的「正子暨電腦斷層掃描儀(PET/CT)」及「同步化正子暨磁振造影掃描儀(PET/MR)」，檢查環境安寧舒適，1 次檢查可以同時瞭解身體的功能及構造狀況。

◎ 幫助您解決下列問題

1. 癌症早期發現。
2. 癌症病程分期。
3. 癌症療後追蹤。
4. 心血管疾病診斷。
5. 癲癇、腦血管疾病及失智症之評估。

◎ 特色

- ✓ 最豐富的臨床經驗。
- ✓ 最專業的醫術素養。
- ✓ 具多種正子示蹤劑。
- ✓ 先進影像融合技術。
- ✓ 親切服務完善照護。

◎ **服務地點：**思源樓 1 樓核醫部正子中心

◎ **服務電話：**02-2875-7301#85634

榮科醫學影像中心

◎ 簡介

本院榮科醫學影像中心成立於民國 89 年 9 月，為全球首創利用最精密的影像設備「磁振造影儀」，將人體置於強磁場中，透過無線電波與體內氫原子共振，經由電腦訊號處理重組後，顯示出極為精確的解剖影像，這種非侵入性檢查方式能快速、安全、準確地診斷早期腫瘤。除了磁振造影，針對肺臟和其他表淺器官，同時搭配低劑量肺部電腦斷層(LDCT)和超音波來輔助檢查。透過影像篩檢，早期發現，適切處理，以減少疾病或傷害造成的殘障與醫藥支出，進而達到疾病預防與健康促進的目的。

◎ 特色

- 深度諮詢，依據個人需求給予適當建議。複診個案，將歷次影像報告彙整後提供建議。
- 檢查當日醫師即時影像判讀，有疑似病灶立即調整檢查方式，進行重點加強掃瞄，精確掌握健康狀況。複診個案，醫師會將歷次檢查影像與此次影像予以比對，精確掌握身體上的變化，為您把關。
- 提供專屬時間、空間，由負責醫師結合影像系統進行檢查結果說明，在最短時間內了解自己的健康狀況，免除等待報告的焦慮。
- 發現可疑病灶，醫師會給予建議或安排進一步檢查，包括組織切片、細胞抽吸檢查及電腦斷層掃描等。
- 擁有臺北榮總完整且強大的醫療團隊作後續醫療支援，讓轉診過程更直接周延，使轉診者得到妥善的照顧。
- 主動追蹤關懷服務，報告異常追蹤提醒，守護您的健康。

◎ 客製化的檢查服務

「榮科醫學影像中心」針對國人前三大死因：癌症、腦血管疾病及心臟疾病，提供下列特殊影像檢查：

1. **腫瘤篩檢**：腫瘤篩檢結合了磁振造影技術(MRI)、低劑量肺部電腦斷層(LDCT)、高解析超音波，提供清晰的體內解剖影像，有助於

早期發現與即時治療，有效提高治癒率。(從頭部到骨盆腔 8 個部位)

2. **乳房檢查**：檢查過程中不需擠壓乳房且對於乳癌的診斷率極高，敏感度達 95%以上，同時結合超音波檢查，使乳房檢查更為精確完整。(多發性乳房腫瘤、乳癌及乳房整形者)
3. **腦血管檢查**：精確診斷腦部結構和血管的異常，即時發現病變，如腦瘤、中風或動脈瘤，助於早期治療。(腦部結構、腦部灌流、頸動脈及顱內血管造影)
4. **關節、脊椎檢查**：提供骨骼、關節、軟骨、韌帶(如膝蓋、肩膀)、雙側髖關節、顳顎關節、頸椎、胸椎及腰椎的詳細影像。
5. **心臟檢查**：最新型超高速 1152 切雙源電腦斷層，可有效早期發現心血管疾病，且準確評估鈣化斑塊狹窄率，預防突發性心臟病或心肌梗塞而造成的致命危機。

◎ **檢查時間**：週一至週五 08:00-17:30

◎ **服務地點**：中正樓 2 樓榮科醫學影像中心

◎ **服務專線**：02-2876-0166#23505、23506

◎ **傳真號碼**：02-2876-7338

◎ **網址**：http://imaging.vghtpe.gov.tw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

◎ 簡介

亞洲第 1 部病人自主權利法於民國 105 年 1 月 6 日公布，108 年 1 月 6 日正式施行。 為國內首部以病人為主體的法案，目的為確保病人有知情、選擇、決策的權利，期能自主進行醫療決定並落實善終的權利。

該法案規定，意願人在完成預立醫療決定前，須先參與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透過與諮商中心之專業團隊(醫師、護理師、心理師或社工師及行政專員)溝通，瞭解並商討當處於特定的臨床條件、意識昏迷或無法清楚表達意願時，可以接受或拒絕維持生命治療、人工營養及流體餵養等醫療照護方式。

諮商後由團隊協助意願人完成預立醫療決定書，經掃描後上傳至衛生福利部預立醫療決定、安寧緩和醫療及器官捐贈意願資訊系統，以完成健保卡註記。屆時全國醫療院所均可透過健保卡查詢民眾預立醫療決定，確保其善終意願。

◎ 諮商資格：具完全行為能力者(成年且未受監護宣告)

◎ 預約方式

1. 線上預約：臺北榮總掛號網頁(其他科＞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門診)
   https://www6.vghtpe.gov.tw/reg/home.do
2. 電話預約：02-2875-7818
3. 臨櫃預約：請至本院第一門診 3 樓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中心

◎ 諮商說明

1. 法定參與人員：意願人本人、二親等親屬(至少 1 人)、醫療委任代理人(若有指定)。

   ※備註：如欲當日註記，應有 2 位見證人陪同諮商。

2. 諮商時間：約 90 分鐘/場。
3. 應備證件：身分證、健保卡。
4. 諮商流程：

◎ 諮詢費用

單人諮商	3,000 元/人次
2 人同行	1,500 元/人次
3 人以上團體	1,000 元/人次
具榮民、其他優惠身分	免費

➢自費收費，另計掛號費 100 元/人。

➢其他優惠身分：

- 中低/低收入戶(出示有效期限內收入證明)。
-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出示有效期限內身心障礙證明)。
- 罹患病人自主權利法第 14 條第 1 項第 5 款所公告之疾病別(出示診斷證明書)。
- 使用長照服務之日間照顧服務對象(出示日間照護計畫)。

◎ **服務地點**：第一門診 3 樓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中心

◎ **服務專線**：02-2875-7818

◎ **預立醫療決定啟動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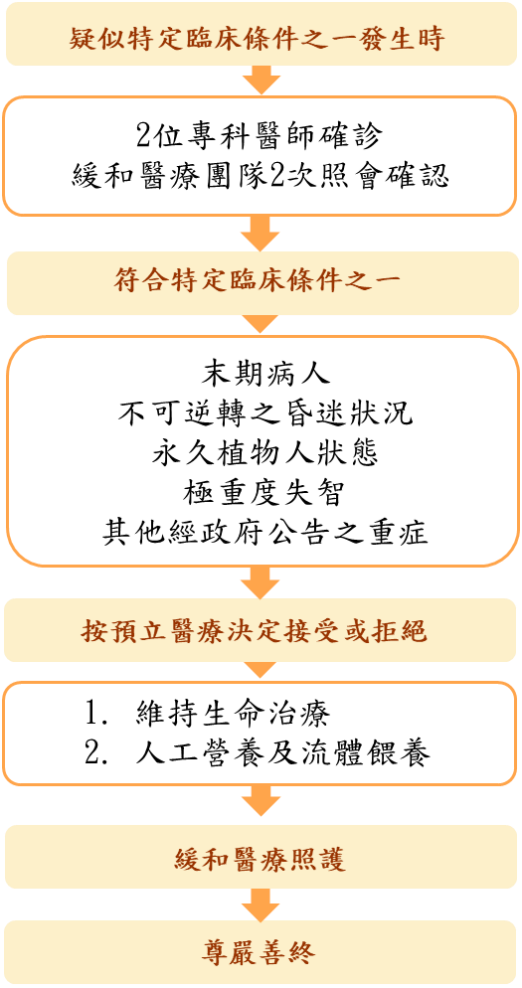

體重控制門診

◎ 簡介

臺北榮民總醫院
家醫部健康體重控制門診
第1週
第2週
每4週
回診一次
每3-6個月
定期追蹤
第 1 週：初診問診評估,身體組成分析（自費）
安排相關檢查
制定一週營養運動處方
第 2 週：回診看報告， 調整營養運動處方
回顧過去一週處方執行狀況，
每 4 週：回診醫師做專業評估及處方調整
身體組成分析（自費200元）
每3-6個月：定期檢康檢查（針對異常值）

營養諮詢門診

◎ 簡介

如何吃得好、吃得對是每位急慢性疾病病人在治療過程中常面臨的問題，本院營養部為服務有營養諮詢需求的病人，除了提供一般營養諮詢門診外，另開立內外科減重營養諮詢門診，及癌症營養諮詢門診，以最專業的營養師群，為患者提供最優質的服務。

◎ 特色

1. 提供一對一專業解說，針對個人疾病狀況及需求，提供整合飲食建議。
2. 內外科減重營養諮詢門診：採預約制，提供身體組成分析服務，綜合評估健康狀態，給予專屬的飲食建議及追蹤計畫。
3. 癌症營養門診：採預約制，根據不同癌症類別、用藥、身體狀況與治療階段，提供個人化的癌症飲食指南，並解答各類營養相關問題。

◎ 諮詢項目

1. 慢性疾病：糖尿病、高血壓、血脂異常、腎臟疾病、血管疾病、痛風等。
2. 急性疾病：腸胃道疾病(如：胰臟炎、腸胃炎等)、外科手術前後。
3. 內外科減重。
4. 癌症：治療期及治療後飲食建議及諮詢。
5. 高齡衰弱、肌少症。
6. 腸道灌食配方調整。
7. 營養保健知識釐清。

◎ 預約方式

1. 營養諮詢門診
2. 線上預約：臺北榮總掛號網頁(其他科>營養諮詢)
   https://www6.vghtpe.gov.tw/reg/home.do
3. 內外科減重營養諮詢門診及癌症營養門診
4. 電話預約：02-2875-7472
5. 官方 Line 預約

癌症營養門診	內科減重營養門診	外科減重營養門診

文件申辦

貳、文件申辦

一、各類證明書

證書種類	費用	辦理地點
收據副本 (病人需攜帶收據正本)	- 櫃檯影印：10 元/份 - 自行影印：8 元/份	- 各門診/急診計價櫃檯 - 各住(出)院服務中心
中/英文 診斷證明書	- 中文第 1 份 100 元，第 2 份起 50 元/份 - 英文：200 元/份	- 本院線上申請補發服務 - 臨櫃申辦者，請至各門診/急診計價櫃檯或住(出)院服務中心辦理
中/英文 出生證明書	- 中文：20 元/份 - 英文：200 元/份	- 本院線上申請補發服務 - 臨櫃申辦者，請至中正樓 1 樓住(出)院轉診服務中心(週一至週五 08:00-17:30，請抽取「專案櫃檯」號碼牌)
中/英文 死亡證明書	- 中文：20 元/份 - 英文：200 元/份	- 本院線上申請補發服務 - 臨櫃申辦者，請至中正樓 1 樓住(出)院轉診服務中心(每日 08:00-20:00，請抽取「綜合櫃檯」號碼牌)

中/英文 費用相關證明 (收據正本遺失時辦理)	- 中文費用證明：50 元/份 - 英文費用證明：200 元/份 - 中文自費明細：100 元/份 - 英文自費明細：200 元/份 - 中文年度費用證明：100 元/份 - 英文年度費用證明：200 元/份 (年度費用證明每份皆含門診、急診、住院費用)	- 本院線上申請補發服務 - 臨櫃申辦者，請於週一至週五 08:00-17:30 至下列櫃檯申辦： • 第一門診 1 樓專案櫃檯(抽取「診斷證明」號碼牌) • 中正樓 1 樓住(出)院轉診服務中心(抽取「專案櫃檯」號碼牌)

證書種類	費用	辦理地點
重大傷病證明申請書及診斷書	150 元/份	- 門診病人： 請至第一門診 1 樓專案櫃檯(週一至週五 08:00-17:30，請抽取「診斷證明」號碼牌) - 住院病人： 請至中正樓 1 樓住(出)院轉診服務中心(週一至週五 08:00-17:30，請抽取「專案櫃檯」號碼牌)
勞工保險傷病診斷書	200 元/份	
勞工保險失能診斷書	500 元/份	
農民健康保險身心障礙診斷書	500 元/份	
公教人員保險失能證明書	500 元/份	
國民年金保險身心障礙工作能力綜合評量表	600 元/份	
病症暨失能診斷證明書 (申請外籍看護工之用)	1,000 元/份	
全民健康保險義肢給付申請書	400 元/份	
線上申請服務網址：https://www6.vghtpe.gov.tw/PTSEV/dgApplyFirstPage.do		

二、病歷、影像資料拷貝

◎ 辦理流程

1. 辦理時請先備妥證件及相關資料，於現場抽取「病歷複印 現場申請」號碼牌等待燈號辦理。
2. 填寫病歷資料申請單。
3. 承辦人員核對證件並確認所需申請內容。
4. 繳費及領件。

◎ 申請人資格及應攜帶證件

申請人	應攜帶證件
本人申請	身分證件正本(如身分證、有照片之健保卡、駕照、護照、居留證或其他外文官方證件)。
代理人申請	1. 病人身分證件正本(如身分證、有照片之健保卡、駕照、護照、居留證或其他外文官方證件)。 2. 代理人身分證件正本。 3. 病人本人載明委託意旨、範圍之委託同意書。
法定代理人申請	➢ 未成年人資料申請： 1. 病人身分證件正本(未成年者得提供戶口名簿正本或戶籍謄本正本)。 2.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件正本。 3. 法定代理人與病人之關係證明文件(含詳細記事欄之戶口名簿正本或戶籍謄本正本、法院裁定書等正本)。 ➢ 受監護宣告之人資料申請： 1. 病人身分證件正本。 2.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件正本。 3. 法定代理人與病人之關係證明文件(法院裁定書

	正本及裁定確定證明書正本；或記載有監護人姓名的戶口名簿正本或戶籍謄本正本) 。 ◎ 本項如由代理人申請，需備齊前述資料及委託同意書、代理人身分證件正本。
具繼承權者申請 (往生者資料申請)	1. 具繼承權者之身分證件正本。 2. 與病人之關係證明文件(含詳細記事之戶口名簿、保留完整記事欄之戶籍謄本等正本)。 3. 病人除戶證明正本(含詳細記事欄之除戶謄本或死亡證明書) 。 ◎ 本項如由代理人申請，需備齊前述資料及委託同意書、代理人身分證件正本。

◎ 作業時間

病歷資料量	作業時間
線上申請	2 至 7 個工作天
整本複印或數量過多	2 至 7 個工作天
中文病歷摘要	5 個工作天。

◎ 收費標準

- 黑白影印：以申請「病歷張數」計費，10 張(含 10 張)以內，每張 20 元；第 11 張起每張 5 元；榮民第 1 張免費，第 2 張起依規定計費。
- 彩色病歷複印費，每張 70 元。
- 影像光碟：檢查 1 項 200 元；2 項 400 元；3 項（含）以上 500 元。每增加 1 張光碟片加收 100 元。
- 中文病歷摘要以份計費，每次住院算 1 份，每份新臺幣 650 元。
- 複印病歷資料，除本收費標準外，不另收取掛號等門診費用。

◎ 服務時間

- 週一至週五：08:00-17:30(中午不休息，現場抽取號碼牌受理時間：08:00-17:20)。

◎ 申辦地點

第一門診 1 樓「病歷及影像複印」1-5 號櫃檯

◎ 病歷資料申請注意事項

- 民眾申請複印病歷資料不須經掛號、看診程序，可逕至「病歷複印櫃檯」申辦。
- 申請病歷資料時，請說明所要複印之病歷資料名稱或項目、內容及期間；如不知項目、內容及期間者，可於門診看診時，順便請醫師協助篩選。
- 領件時間以通知日期 1 個月內為限，未領件視同作廢，如有需要請重新申請。
- 保險業務人員提具病人投保時簽署之概括性條款同意書，不視為委託同意書。
- 為確保病人穩私及醫師法第 23 條、醫療法第 72 條、第 74 條之

保密規定，非本人(如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朋友等)代為申請，須提具申請人之委託同意書，並能提出合法證件，如「申請人資格及應攜帶證件表」所列，以確認其關係。

三、重大傷病證明

申辦方式	承辦單位	應攜文件
自行辦理	**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 • 現場：臺北市公園路 15 之 1 號 • 郵寄：臺北市公園路 15 之 1 號 8 樓 • 服務電話：0800-030-598	1. 醫師開立之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證明申請書及 30 日內開立之診斷證明書(正本) 2. 健保卡正本 3. 身分證明文件
本院代辦	**門診病人** • 地點：第一門診 1 樓專案櫃檯 • 時間： 週一至週五 08:00-17:30 (請領取「診斷證明」號碼牌) • 服務專線：02-2875-7621 **住院病人** • 地點：中正樓 1 樓住(出)院轉診服務中心 • 時間：週一至週五 08:00-17:30 (請抽取「專案櫃檯」號碼牌) • 服務專線：02-2871-2121#86030	

四、身心障礙鑑定作業

辦理流程		承辦單位		應攜文件及辦理說明
1	**領表** **(身心障礙者鑑定表)**	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社會課 (如有疑問請先電洽社會課)		• **臨櫃申請**： 1. 診斷證明書。 2. 申請人私章、身分證、戶口名簿、1 吋照片 3 張(已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須攜帶原證明)。 3. 代辦者私章、身分證。 • **線上申請**： 詳情請至「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身心障礙服務入口網/身心障礙鑑定線上申請專區」查詢。 (https://dpws.sfaa.gov.tw)
2	**醫師進行身體功能及結構之鑑定(b,s 碼)**	本院專科醫師	門診病人	• **請先掛號長期追蹤治療鑑定科別之專科醫師門診。** • 看診當日請攜帶健保卡及身分證正本，病人本人須到場。 • 醫師依規定填寫內容及核章後，由診間工作人員送至第三門診 5 樓身心障礙鑑定諮詢櫃檯。
			住院病人	• **請提前告知病房護理站，由專科醫師於病房進行鑑定。** • 醫師依規定填寫內容及核章後，由病房護理站派員送至第三門診 5 樓身心障礙鑑定諮詢櫃檯。

3	**功能鑑定人員進行活動參與環境因素之鑑定(d,e碼)【6歲以下幼兒不需辦理】**	第三門診5樓身心障礙功能鑑定諮詢櫃檯 02-2875-7210	• 門診病人須由醫師於診間開立醫囑預約；住院病人須由病房護理站協助聯繫預約。 • 鑑定當日請攜帶健保卡及身分證正本，病人本人須到場。 • 功能鑑定人員依規定填寫內容及核章後，將鑑定表以掛號信函郵寄至各縣市衛生局。
4	**市政府審核**	各縣市衛生局及社會局	• 各縣市衛生局審核鑑定表後，會轉至社會局進行需求評估。 • 各縣市政府辦理天數約35個工作天。
5	**領取身心障礙證明**	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社會課 (如有疑問請先電洽社會課)	• 領取時請攜帶病人私章、身分證、戶口名簿(已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須攜帶原證明)。 • 代辦者需攜帶私章及身分證。

其他服務

參、其他服務

一、建言或申訴管道

◎ 網路信箱

1. 院長電子信箱：https://www6.vghtpe.gov.tw/director/
2. 共創廉能，您我都能，廉政檢舉信箱：ethics@vghtpe.gov.tw

◎ 書面信箱

顧客意見箱：設置於本院第一門診 1 樓服務台旁、第二門診 1 樓入口處左側牆面、第三門診 1 樓手扶梯旁、中正樓 1 樓服務台旁、中正樓 2 樓服務台旁、思源樓 1 樓電梯旁、長青樓 1 樓住(出)院服務中心取號機旁等共計 7 處。

◎ 電話申訴

1. 客服專線：02-2875-7796
2. 廉政檢舉專線：02-2875-7300、傳真：02-2875-7328
3. 無菸醫院檢舉專線：02-2871-2121#82244

二、諮詢專線表

諮詢項目	專線
服務台	02-2875-7346、02-2875-7347
欠費查詢諮詢專線	02-5568-1024
兵役複檢、門診證書	02-2875-7621
身心障礙鑑定諮詢專線	02-2875-7210
費用證明申請	02-2875-7438
護理諮詢專線	02-2875-7630
用藥諮詢專線	02-2875-7289
健康管理中心(自費全身健康檢查)	02-2875-7225
30 歲以上婦女子宮抹片檢查	02-2875-7568
美容醫學中心	02-2871-2121#21465
安寧諮詢專線	02-2875-2025
心情傾吐專線(王大夫)	02-2871-9494
正子中心	02-2875-7301#85630
榮科醫學影像中心	02-2876-0166
身障重建中心(輪椅輔具、義肢訂製)	02-2875-7385
癌症篩檢暨資源整合中心(第一門診1樓)	02-2875-7817
癌症資源中心(長青樓 1 樓)	02-2875-2121#17285
器官捐贈小組	02-2875-7625
國際醫療中心	02-2875-7808
社福諮詢	02-2875-7318、02-2875-7466
毒藥物諮詢	02-2871-7121
營養諮詢	02-2875-7472
乳房醫學中心	02-5568-1180
自費心理諮詢預約	02-2871-2121#82243
預立醫療照護諮詢	02-2875-7818
基因諮詢門診	02-2871-2121#86412 或 86414
早療評估整合門診	02-2871-2121#27364 分機 66930 或 66931
重粒子癌症治療中心	02-2875-7775
胰臟癌治療暨研究中心	0984-162-743

三、衛生教育

◎ **門診衛生教育活動時間表：**

可參閱本院**內外科門診護理**網頁「內外科門診年度團體護理指導時間表」(https://wd.vghtpe.gov.tw/msopd/Fpage.action?muid=1&fid=3849)

◎ **衛生教育資訊：**

請向**各科護理站**索取或至本院**健康 e 點通**網頁查詢(https://ihealth.vghtpe.gov.tw/)

四、病友團體

為增強病友衛教認知、自我照顧及相互支持的能力與動機，本院藉由醫療團隊運作而組成不同性質的團體，協助病人及家屬處理因疾病所帶來的壓力。

◎ **洽詢專線 02-2875-7318**

序號	團體名稱	隸屬科別	參加對象	地點	聯絡電話	備註
1	中華民國頭頸愛關懷協會	口腔醫學部	口腔癌病友	思源樓 108 病房會議室	02-2875-7318	每月第 1、2 週週四院訪
2	中華骨髓移植關懷協會	內科部 血液科	骨髓移植病友及家屬	核醫電算室辦公室	02-2874-8538	週一至週五 08:00-12:00 13:30-17:30
3	臺灣愛腎協會	內科部 腎臟科	血液、腹膜透析病友及家屬	中正樓 6 樓腹膜透析室	02-2875-7520	週一至週五 08:00-12:00 13:30-17:30
4	中華民國思樂醫之友協會	內科部 過敏免疫風濕科	紅斑性狼瘡病友	會址：思源樓 9 樓辦公室 臺北辦事處：臺北市北投區致遠二路 94 號 2 樓 (入口在 96 巷內)	02-2827-2941 02-2873-4790 游詠如社工師	週一至週五 08:00-12:00 13:30-17:30
5	中華民國類風濕性關節炎協會	內科部 過敏免疫風濕科	類風濕性關節炎病友	臺北市北投區致遠二路 94 號 2 樓	02-2822-7495	週一至週五 08:00-12:00 13:30-17:30
6	台灣硬皮病友關懷協會	內科部 過敏免疫風濕科	硬皮症病友	臺北市北投區振興街 45 號	02-2821-1303	週一至週五 08:00-12:00 13:30-17:30
7	台灣同心緣乳癌關懷協會	外科部 乳房外科	乳癌病友及醫護團隊	中正樓 10 樓 611 室	02-6611-8891	週二、五 09:00-12:00
8	台灣享瘦護胃關懷協會	外科部 一般外科	胃癌病友 肥胖患者	中正樓 10 樓辦公室	無	週一 14:00-16:00 值班
9	中華民國心臟病友服務協會	外科部 心臟血管外科	心臟病友及家屬	思源樓 10 樓辦公室	02-2873-7343	不定期舉辦講座活動
10	中華民國大腸直腸關懷協會	外科部 直腸外科	醫護人員、病友及家屬	中正樓 11 樓大腸鏡檢查室 508 室	02-2875-7544 #113	每年戶外活動 1 次 不定期講座

序號	團體名稱	隸屬科別	參加對象	地點	聯絡電話	備註
11	「愛隨小窩」器捐家屬支持團體	外科部 移植外科	器捐家屬	中正樓 21 樓 移植外科會議室	02-2871-2121 #23153	不定期 舉辦活動
12	心肝寶貝俱樂部	外科部 移植外科	器官受贈者病友	中正樓 21 樓移植 外科會議室	02-2871-2121 #23153	不定期 舉辦活動
13	中華民國無喉者復聲協會	耳鼻喉頭頸 醫學部	喉癌患者經全切除手術之重度身心障礙病友	思源樓 7 樓辦公室	02-2873-9929	不定期 舉辦講座
1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關懷心臟病童協會	兒童醫學部 兒童心臟科	先天性心臟疾病	中正樓 9 樓辦公室	02-28754965	不定期 舉辦講座
15	中華民國骨肉癌關懷協會	兒童醫學部 兒童血液腫瘤科	骨肉癌病友及家屬	中正樓 18 樓 骨科部	02-2871-2121 #86900	週一至週五 08:00-12:00 13:30-17:30
16	中華民國先天及代謝疾病關懷之友協會	兒童醫學部 兒童遺傳內分泌科	先天代謝疾病病友及家屬	醫學科技大樓 8 樓 8055 室	02-6611-5889	週一至週五 08:00-12:00 13:30-17:30
17	大德病房家屬支持團體	家庭醫學部 安寧緩和醫學科	住院中家屬	中正樓 21 樓 大德病房交誼廳	02-2875-7211	每 2 週 1 次
18	中華民國關懷腦瘤兒童協會	神經醫學中心 兒童神經外科	病友及家屬	臺北市北投區致遠二路 96 巷 1 弄 9 號 1 樓	02-2822-1206	週四中午 整合門診 週五院訪
19	台灣兒童依比力斯協會	神經醫學中心 兒童神經外科	癲癇病童及家屬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 71 巷 15 弄 11 號 1 樓	02-2821-3070 連絡人林玉娟	週一至週五 08:00-12:00 13:30-17:30
20	臺灣腦中風病友協會	神經醫學中心 神經內科	腦中風病友及家屬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二段 325 號	02-8792-4857 張小姐	週一至週五 08:00-12:00 13:30-17:30
21	中華民國運動神經元疾病病友協會(漸凍人協會)	神經醫學中心 神經內科	運動神經元病友及家屬	臺北市中山區民族東路 2 號 7 樓之 1	02-2585-1367	週一至週五 09:00-17:00 不定期活動
22	台灣超越顛峰關懷癲癇聯盟	神經醫學中心 神經內科	病友及家屬	臺北市新店區安成街 45 號 2 樓	0978-739-172 執行長曾幼玲	不定期 舉辦活動
23	胸友成族病友支持團體	胸腔部	肺癌病友及家屬	中正樓 19 樓癌症個管辦公室	02-2871-2121 #88959	每 3 個月 1 次
24	台灣脊椎側彎關懷協會	骨科部	病友及家屬	臺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六段 179 號	0958-811-725	週一至週五 08:00-12:00 13:30-17:30

序號	團體名稱	隸屬科別	參加對象	地點	聯絡電話	備註
25	臺北市互愛協會	婦女醫學部	婦癌病友	中正樓 7 樓 互愛小築辦公室	02-2871-2121 #86398 李娜蓉個管師	每月 1 次
26	台灣神經內分泌 腫瘤病友會	腫瘤醫學部 藥物治療科	病友及家屬	長青樓 1 樓 癌症資源中心	0975-307-077 周小姐	每週一至週五 10:00-12:00 14:00-17:00 不定期 舉辦活動
27	日間病房 人際互動團體	精神醫學部	成人日間病房學員	精神醫學部 成人日間病房	02-2875-7010	每週 1 次
28	日間病房 家屬團體	精神醫學部	日間成人病友的家屬	精神醫學部 日間病房	02-2875-7010	每 3 個月 1 次
29	日間病房青少年 人際互動團體	精神醫學部	日間病房 青少年學員	精神醫學部 向日葵學園	02-2875-7010	學期間 每週 1 次
30	日間病房 青少年家屬團體	精神醫學部	日間青少年病友的家屬	精神醫學部 向日葵學園	02-2871-2121 #82282	每 3 個月 1 次

五、便民服務

項目	說明
免費捷運接駁車	往返於本院中正樓與捷運石牌站之間。
院內電動接駁車	往來於院內各棟醫療大樓之間，針對行動不便的病人檢查或住院時，提供接駁服務。
社會救助	◎ 經醫護人員轉介或逕洽社會工作室，由社工人員予以經濟評估與協助。 ◎ 本院設置「財團法人惠眾醫療救濟基金會」，提供清寒貧苦之病人醫療費用補助。
宗教服務	本院設有佛堂、小聖堂(天主教)、牧師室(基督教)及穆斯林祈禱室(伊斯蘭教)，提供病人、家屬宗教服務。服務內容包括電話關懷、病房探訪、宗教活動辦理。 ◎ 地點：地下連通道宗教室 ◎ 服務電話及開放時間： (總機 02-2871-2121，轉接以下分機) • 佛　堂：分機 82249 週一至週五 10:00-16:30、18:00-20:00 週六 10:00-14:00 • 小聖堂：分機 82234 週一至週六 09:30-16:00、18:00-20:00 • 牧師室：分機 82264 週一至週六 08:30-13:00、13:30-17:00 週日主日崇拜(中正 2 樓)10:00-11:00 • 穆斯林祈禱室：分機 27318 週一至週五 10:00-16:00

項目	說明
醫療資訊刊物	發行《榮總人》月刊傳播醫學新知、醫療與衛生保健知識及本院動態，免費贈閱。 ◎ 網址：本院首頁/院內網路/出版品專區/榮總人月刊 https://www.vghtpe.gov.tw/vghtpe/Fpage.action?fid=10236 ◎ 洽詢電話：02-2875-7321
會議室租借服務	本院設置多間會議室供院內、外單位租借，如介壽堂、致德樓 1 樓(計 9 間)，鼓勵各單位多加運用，租借相關疑義可洽總務室事務組。 ◎ 租借網址：https://www1.vghtpe.gov.tw/meet/ ◎ 電話：02-2871-2121#68404 ◎ 電子信箱：wjlee2@vghtpe.gov.tw
北市好停車	本院剩餘停車位介接至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北市好停車」網頁及 APP ◎ 網址：https://itaipeiparking.pma.gov.taipei
北市 CMS	臺北市政府於承德路六段設有 CMS 看板，顯示本院即時車位，供來賓參考。
停車場 RWD 停車繳費網頁平台	顯示院內各區即時剩餘車位、尋車及線上繳納停車費用功能 ◎ 網址：https://pss-ya154.sites.ichenparking.com.tw:1443/vghtpe/#/client-payment

項目	說明
充電樁說明	◎ 本院充電樁配置 1. 立體停車場(9F)：10 座 2. 二號門停車場(B1)：5 座 3. 三號門停車場(B2)：4 座 4. 三門診停車場(B2)：5 座 5. 神經再生中心停車場(1F)：1 座 6. 長青樓停車場(B1)：5 座 7. 平面停車場(急診後方)：3 座(快充) ◎ 收費標準請見現場公告。
停管中心資訊	停車場相關問題，請洽停管中心 電話：02-2871-2121#27614
忘憂湖生態園區	◎ 你是否心存曹操短歌行中「慨當以慷，憂思難忘」的煩悶？沒問題，北榮忘憂湖是你最好的杜康。 ◎ 本院的忘憂湖飼養了多種水禽，包括亞洲鴛鴦、美洲鴛鴦、黑天鵝、白天鵝、埃及雁鴨、綠頭鴨、白羅曼鵝、獅頭鵝等，湖畔設有飼料販賣機，供病人及家屬餵食，藉此帶來療癒與放鬆的效果。

◎ 捷運接駁車

<table>
<tr><td colspan="4">接駁車行駛路線(中正樓 ↹ 捷運石牌站)</td></tr>
<tr><td rowspan="2">時刻表</td><td>週一至週五</td><td>首班 07:00
末班 21:30</td><td>約 3-10 分鐘
(預估)</td></tr>
<tr><td>週六、日
國定假日</td><td>首班 07:00
末班 18:00</td><td>每 10 分 1 班
(固定)</td></tr>
<tr><td colspan="4">首、末班車發車時間，均以中正樓發車為準</td></tr>
<tr><td>接駁站
位置</td><td colspan="3">中正樓大門左側、石牌路二段 52 號前</td></tr>
<tr><td>行駛
路線</td><td colspan="3">本院中正樓→振興街→振華街→裕民路→石牌捷運接駁站→石牌路→本院中正樓</td></tr>
</table>

※詳細交通路線圖可至本院首頁「就醫服務-交通路線圖」查詢

六、生活商圈

項目	地點	服務時間/內容	
郵局	中正樓前 地下連通道	週一至週五 09:00-17:00	
銀行 (合作金庫)	中正樓前 地下連通道	週一至週五 09:00-15:30	
生活廣場	中正樓 1 樓	便利商店	週一至週日 00:00-24:00
		醫療用品	週一至週日 00:00-24:00
		餐飲	週一至週日 06:30-21:30
美食廣場	長青樓 1 樓	便利商店	週一至週日 06:00-24:00
		醫療用品	週一至週日 06:00-24:00
		餐飲	週一至週日 06:30-20:00
	第二門診 1 樓	便利商店	週一至週五 06:30-21:00 週六 06:30-14:00
		醫療用品	週一至週五 06:30-21:00 週六 06:30-14:00
		餐飲	週一至週五 06:30-18:00 週六 06:30-14:00
		週日及例假日不營業 (配合院方門診時間營業)	

販賣部	第一門診 1 樓	週一至週五 08:00-17:00
	員工消費合作社	週一至週四 09:00-18:30 週五 09:00-19:00 週六 09:00-17:00
投幣式 自助洗衣機	• 中正樓 A051、A091、A092、A093、A212 病房及中正 13 樓公共區域 • 精神樓 D020、D030、D040 病房 • 神經再生中心神經修復 N026 病房 • 長青樓 3、5、7、9 樓	

七、性別友善設施

親子廁所(含尿布台)一覽表

樓層/數量		位置說明
中正樓	1F/3	1. 杏一生活館旁女廁內(安全座椅、兒童馬桶) 2. 大廳 1-5 樓電梯旁女廁內(兒童馬桶) 3. 往醫學科技大樓方向走廊女廁內(兒童馬桶)
	3F/1	手術等候區男廁內(兒童小便斗)
	5F/1	復健醫學科門診外轉角女廁內(兒童馬桶)
	8F/1	哺(集)乳室對面走廊(兒童安全座椅、尿布臺、兒童小便器、兒童馬桶、兒童洗面盆)
	9F/1	兒童醫學部辦公室同側走廊(親子暨性別友善廁所，含兒童安全座椅、尿布臺、兒童小便器、兒童馬桶、兒童洗面盆)
	12F/1	A113、A114 病房同側走廊(兒童安全座椅、尿布臺、兒童小便器、兒童馬桶、兒童洗面盆)
	13F/1	公共走廊獨立設置(兒童安全座椅、兒童洗面盆)
	14F/1	兒童安全座椅、兒童洗面盆
	16F/1	A163 病房同側走廊(兒童安全座椅、尿布臺、兒童小便器、兒童馬桶、兒童洗面盆)
	18F/1	A183、A184 病房同側走廊(兒童安全座椅、兒童小便器、兒童馬桶、兒童洗面盆)
	19F/1	公共走廊獨立設置(兒童安全座椅、兒童洗面盆)

樓層/數量		位置說明
思源樓	B1/1	廁所左側轉角處(兒童安全座椅、尿布台、尿布台)
	3F/1	思源恢復室/心臟血管外科加護室 A 走廊(親子暨性別友善廁所，兒童小便器、兒童馬桶、兒童洗面盆、尿布台)
	6F/1	公共走廊女廁內(兒童小便器、兒童馬桶、兒童洗面盆、尿布台)
	9F/1	公共走廊女廁內(兒童小便器、兒童馬桶、兒童洗面盆、尿布台)
	11F/1	公共走廊女廁內(兒童小便器、兒童馬桶、兒童洗面盆、尿布台)
長青樓	1F/1	住(出)院服務中心櫃台右側(親子暨性別友善廁所，兒童馬桶、兒童洗面盆、尿布台)
湖畔門診	3F/1	兒科門診候診區(兒童馬桶、兒童洗面盆、尿布台)
第一門診	1F/1	初診掛號櫃台走廊飲水機旁獨立設置(兒童馬桶、兒童小便器、兒童洗面盆、兒童安全座椅)
	2F/1	男廁內(兒童安全座椅、兒童小便器、兒童洗面盆)
	4F/1	獨立設置(兒童馬桶、兒童小便器、兒童洗面盆、兒童安全座椅、尿布台)
第二門診	1F/1	抽血區旁(親子暨性別友善廁所，兒童馬桶、兒童小便器、兒童洗面盆、兒童安全座椅、尿布台)
	3F/1	大廳右側(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兒童安全座椅、尿布台)
	4F/1	梯廳獨立設置(兒童馬桶、兒童小便器、兒童洗面盆、兒童安全座椅、尿布台)
	7F/1	婦產科門診櫃台右側獨立設置(兒童馬桶、兒童小便器、兒童洗面盆、兒童安全座椅、尿布台)
	8F/1	男廁內(兒童安全座椅、兒童小便器)
	1F/2	往第二門診方向走廊(親子暨性別友善廁所)

樓層/數量		位置說明
第三門診	2F/1	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3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4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5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6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7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8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9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管理單位/聯絡電話：總務室/02-2875-7003		

性別友善廁所一覽表

樓層/數量		位置說明
中正樓	1F/2	1.杏一健康生活館旁(無障礙暨性別友善廁所) 2.往停車場通道男廁旁(無障礙暨性別友善廁所)
	9F/1	兒童醫學部辦公室同側走廊(親子暨性別友善廁所)
	10F/1	胰臟癌治療暨研究中心同側走廊
	12F/1	超音波檢查室同側走廊
	14F/1	胸腔部同側走廊
	16F/1	神經醫學中心同側走廊
	18F/1	骨科部同側走廊
思源樓	3F/1	思源恢復室/心臟血管外科加護室 A 走廊(親子暨性別友善廁所，兒童小便器、兒童馬桶、兒童洗面盆、尿布檯)
長青樓	1F/3	1.住(出)院服務中心右側(無障礙暨性別友善廁所，親子暨性別友善廁所) 2.大廳休息區左側男廁旁(無障礙暨性別友善廁所)
	2F/2	門診化療、輸血治療室 D 區(無障礙暨性別友善廁所)
動力大樓	1F/1	樓梯旁
	2F/1	樓梯旁
第一門診	1F/1	初診掛號櫃檯走廊飲水機旁(無障礙暨性別友善廁所)
	2F/2	候診區走廊(親子、無障礙暨性別友善廁所)
第二門診	1F/1	抽血區旁(親子暨性別友善廁所)
	2F/1	候診區後方(無障礙暨性別友善廁所)
	3F/1	大廳右側(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7F/1	婦產科門診櫃台旁

樓層/數量		位置說明
第三門診	1F/1	往二門診方向走廊(親子暨性別友善廁所)
	2F/1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3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4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5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6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7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8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9F/2	1.手扶梯對面 2.看診區走到底左轉電梯旁 (均為親子、無障礙、性別友善廁所共用)
管理單位/聯絡電話：總務室/02-2875-7003		

哺(集)乳室一覽表

樓層/數量		位置說明	管理單位/聯絡電話	備註
中正樓	8F/1	乘客電梯旁	護理部 02-2871-2121#27081	請至 A081 病房登記索取鑰匙
第二門診	7F/1	婦產科門診診間旁	護理部 02-2875-7379	請至櫃台登記並索取鑰匙
第三門診	6F/1	美容醫學中心對面	護理部 02-2875-7414	電話連繫後專人協助開門
湖畔門診	3F/1	兒科門診櫃台對面診間旁	護理部 02-2875-7379	請至櫃台登記並索取鑰匙
致德樓	3F/1	女廁旁	醫學研究部 02-2875-7745#323	請至醫學研究部辦公室索取鑰匙
醫學科技大樓	1F/1	大廳櫃台左側近會議室	管理中心 02-5568-8495	請電洽管理中心索取鑰匙
長青樓	1F/1	住(出)院服務中心旁走道最底間	總務室 02-2875-7003	請至服務台登記並索取鑰匙
手術樓	4F/1 (員工)	交誼廳與健身房旁	護理部 8#0833	請洽江護理長

女性生理用品急助盒一覽表

樓層		位置	備註
中正樓	1F	服務台(請向服務台工作人員索取)	1. 為推動月經平權意識，並利洽公、就醫與本院員工急用。 2. 為避免本項免費服務遭濫用而未能提供真正有需求者幫助，故急助盒均置於服務台或櫃台。
	4F	人事室服務台(自行取用)	
第二門診	7F	婦產科門診櫃台(自行取用)	
湖畔門診	3F	兒科門診櫃台(自行取用)	
第一門診	1F	服務台(請向服務台工作人員索取)	
第三門診	1F	服務台(請向服務台工作人員索取)	

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一覽表

位置	數量	說明	備註
立體停車場	17	1 東、2 西、9 西、10 樓無設置，1 西 3 格，其餘每層均 1 格，並設於電梯旁。	本院定時巡查佔用車輛，並將勸導夾單及依法規查報。
二號門 B1	7	電梯旁	
三號門 B2	4	電梯旁	
三門診 B2	2	電梯旁	
地面	7	—	
長青樓 B1	2	電梯旁	
管理單位/聯絡電話：總務室/02-2875-7003			

保健常識

肆、保健常識

定期量血壓

◎何謂血壓：

指心臟收縮或舒張時，血液作用於動脈血管壁的壓力。一般正常成人的收縮壓應 **120** 毫米汞柱，舒張壓 **80** 毫米汞柱。

◎測量血壓步驟：

1. 準備用物：電子血壓計。
2. 著寬鬆衣服，露出右上臂(衣袖不宜過緊)，採取舒適坐姿或臥姿，使右上臂手肘肱動脈與心臟在同一水平線上。
3. 平放血壓計，排空壓脈帶空氣。
4. 將壓脈帶平整置於右上臂離肘彎約 2.5 公分處，壓脈帶的中線(管子)需置於肱動脈上方。
5. 壓脈帶包覆不能太緊或太鬆，以可塞入 1-2 指為原則。
6. 按下測量按鈕靜待結果。

◎注意事項：

1. 運動、洗澡、情緒激動、抽菸或喝刺激性飲料(如：濃咖啡、酒)、暴露於冷空氣都會影響血壓的穩定性，宜休息 30 分鐘後再測量。
2. 當壓脈帶開始加壓時，暫時勿說話、勿移動手臂，身體應採自然的坐姿或臥姿，手臂輕鬆放置即可。
3. 電子血壓計長期不使用需將電池取出，以防電池液滲漏。
4. 若發現血壓有異常，建議掛心臟內科門診請醫師協助診斷。

乳房檢查

◎ 為什麼要做乳房檢查？

乳癌為女性第一好發癌症，35 歲以上婦女(尤其是乳癌高危險群)每年應由專科醫師做檢查，必要時安排乳房超音波或乳房攝影檢查，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提高治癒率。

◎ 乳房自我檢查方法：

1. 觀察乳房外觀有無異狀：首先站在鏡子前面，2 手下垂，看看兩側乳房有無相異之處，如突然一邊大一邊小，一邊高一邊低，或變形之處。接著，檢查左右乳房皮膚有無皺縮、橘皮樣的情形。最後，檢查並輕捏乳頭有無變形或糜爛之處，有無分泌物。最後，將雙手舉起，以同樣的方式再檢查 1 次。
2. 左邊乳房觸診檢查：(先左再右，先內再外)
   平躺在床上，在左肩後放個枕頭或以毛巾將肩背墊高，高舉左手將左手放在後腦，右手五指併攏攤平，以乳頭為中心，上下摸壓內側，檢查乳房有無硬塊或異常隆腫。檢查完畢後，將高舉頸下的左手斜放回身側，然後再用右手依上法檢查左邊乳房外側及腋下，注意應自上下兩方，向外側轉動，因為乳房外側是較易產生病變的地方，故需特別小心檢查。
3. 右邊乳房觸診檢查：依照前法用左手檢查右邊乳房內、外兩側。

◎ 自我檢查時間：

1. 停經前的婦女：每次月經結束後 5 至 7 天最佳。
2. 停經或因手術、藥物造成無月經的婦女：每月固定 1 天檢查。

◎ 其他：

1. 35 歲以上婦女，每年請專科醫師做檢查。
2. 民國 98 年 11 月起，全民健保提供 45-69 歲婦女每 2 年 1 次乳房攝影檢查。
3. 民國 99 年 1 月起，全民健保提供 40-44 歲具乳癌家族史之高危險群每 2 年 1 次之乳房攝影檢查。
4. 若有任何疑問，請掛本院「乳房醫學中心門診」或「乳房疾病門診」進一步檢查。

子宮頸抹片檢查

◎ 為什麼要作子宮頸抹片檢查？

由於初期的子宮頸癌是沒有症狀，不易察覺，所以有性行為的婦女每年定期接受「子宮頸抹片檢查」，可以早期偵測子宮頸癌，早期治療。國民健康署每年提供 30 歲以上婦女免費接受子宮頸抹片檢查，請多加利用。

◎ 本院檢查程序：

1. 執行子宮頸抹片檢查不需掛號，請帶健保卡直接至婦女醫學門診(婦產科門診)護理站登記。
2. 護理人員會安排您至診察室更換檢查裙，接受檢查。
3. 醫師將窺陰器緩緩放入陰道中，觀察子宮頸狀況，再以抹片棒或抹片刷採取細胞送檢驗。

◎ 注意事項：

1. 做完抹片檢查後可能有少許出血，通常一兩天內會自動停止。
2. 女性只要有性行為後，宜每年安排 1 次子宮頸抹片檢查。
3. 月經來潮時不宜作抹片檢查。
4. 檢查前不可以沖洗陰道，使用潤滑劑或陰道塞劑。
5. 子宮頸抹片篩檢結果準確率並非 100%，如發現任何異常情形，請儘速就醫。
6. 平時若陰道有不正常出血，請務必儘速至醫院做進一步檢查。

◎ 其他

本院設有「子宮頸抹片快速門診」，免掛號、30 歲以上婦女免費，憑健保卡直接至婦女醫學門診(婦產科門診)辦理，為忙碌的現代婦女提供便捷、舒適又安全的診療與篩檢服務；檢查結果於 2 週內會以明信片或電話主動通知受檢者。

◎ 服務電話：02-2875-7568

更年期婦女保健

◎何謂更年期？

女性「更年期」是人生自然的過程，指最後 1 次月經前後數年間身心的轉變，一般婦女大約 45 歲至 50 歲會開始出現症狀。

◎更年期可能會產生那些症狀？

1. 經期不規則。
2. 熱潮紅：臉部或身體突然間覺得很熱且發紅，並伴隨有流汗現象。
3. 陰道乾燥：可能由於動情激素分泌量減少所導致。
4. 頻尿、漏尿：因為荷爾蒙分泌量減少，陰道壁與尿道壁變得較為鬆弛、無彈性，造成頻尿、漏尿現象。
5. 容易情緒不穩定、焦慮、多疑、失眠等精神方面的症狀。
6. 骨質疏鬆：因雌激素減少造成骨質流失，易發生骨痛與骨折問題。

◎更年期全方位自我保健：

1. 採用**均衡飲食**：
   (1) 多吃蔬菜、穀類、水果與高鈣飲食。
   (2) 避免攝取過多的熱量或偏食。
   (3) 減少膽固醇或飽和脂肪酸食物，並控制鹽分攝取及避免菸、酒。
   (4) 維持理想穩定體重，並控制血壓及血糖變化。
2. **適度運動並持之以恆**，可促進血液循環，增加新陳代謝、降低骨質疏鬆症的發生，還可消除憂鬱的心情。原則上以每週規律運動 3 次，每次至少 30 分鐘，例如：慢跑、散步、太極拳、健康操。

3. **改善更年期身心不適的方法**

(1) 可選擇適宜的傳統療法緩解不適，例如：指壓、按摩、氣功保健等方法。 依婦產科醫師指示，補充適當的荷爾蒙或藥物，可緩解更年期的不適。

(3) 鼓勵多攝取大豆異黃酮，建議 1 天食用 1 塊豆腐或 2 杯豆漿，減輕熱潮紅現象。 性生活協調方面，可在醫師指示下選擇陰道塗抹荷爾蒙藥膏。

4. **定期健康檢查**

(1) 每月 1 次乳房自我檢查、每年定期乳房超音波、子宮頸抹片檢查，都可及早診斷乳癌或子宮頸癌，提高治癒機會。

(2) 定期追蹤肝功能、血脂肪、膽固醇及骨密度檢查。

5. **主動積極參與社交活動**，如：參與義工或互助團體，增進人際間互動機會，不僅可以助人，亦可增進個人自我價值與肯定。

6. 為了因應更年期產生之相關健康問題，應積極尋找信任的醫師諮詢討論，瞭解更年期、接受更年期，才能快樂面對更年期！

一般扭傷及瘀青處理

◎受傷後立即休息，不宜繼續活動。

◎立即給予冰敷(**48-72** 小時內)，以減輕疼痛及腫脹，切勿搓揉或推拿。

◎以彈性繃帶加壓或三角巾固定傷處、關節部位。

◎抬高患肢，促進血液循環，減輕腫脹、疼痛。

◎必要時就醫治療。

發燒時的照護

◎**發燒定義**

耳溫(口溫)37.5℃、腋溫 37℃、肛溫 38℃以上就是發燒。

◎**發燒處置**：(當發燒時)

1. 請戴上口罩，儘快就醫，找出發燒原因，並依醫師處方按時用藥。
2. 每 4 小時測量體溫：測量時須注意外在因素影響，如：運動、穿太多衣服、曬太陽等；若有則應休息半小時後再測量。
3. 多休息，保持室內溫度適中舒適及維持空氣流通，太冷或太悶熱的環境皆不適宜。
4. 減少衣物及被蓋(但高燒寒顫時除外)，流汗則擦澡(沐浴)更換衣物。
5. 適當補充水分，飲食可採少量多餐、易消化不油膩食物，如：牛奶、稀飯。

◎**若有下列情況，請立即就醫**：

1. 高燒持續不退。
2. 意識改變、嗜睡叫不醒。
3. 嚴重咳嗽及胸痛。
4. 痙攣、抽慉、哮喘
5. 嚴重嘔吐或腹痛。

灼燙傷注意事項

燒燙傷常因日常生活中意外或人為的疏忽所造成，若民眾對燒燙傷的預防及緊急處理有所了解，將可使傷害降至最低。

◎灼燙傷的緊急處理

沖：迅速以流動的自來水沖受傷部位約 **30** 分鐘。

脫：受傷部位充分淋濕的同時，小心脫掉或剪開燒燙傷部位衣物。

泡：受傷部位以冷水中持續浸泡 30 分鐘，可減輕病人的疼痛。

蓋：選用清潔的布巾或紗布覆蓋受傷部位，切勿自行塗抹藥膏。

送：除極小燙傷可自理外，盡快送往鄰近醫院進行救治。

◎如何避免再次發生灼燙傷

1. 平時留意家中幼童的活動範圍，避免因牽扯到電線而打翻茶壺、熱水瓶或熱鍋。
2. 居家電線陳設需遠離幼童，避免幼童因咀嚼電線導致唇部電灼傷。
3. 家中地板保持乾燥，端熱湯、泡煮茶或咖啡時，應遠離家中幼童，以避免意外發生。
4. 餐桌上的桌巾不宜太長，以免幼童攀爬拉扯造成燙傷。
5. 居家熱水器出水溫度應維持在攝氏 55 度以下，幼童洗澡一般約在攝氏 40 度左右即可，放洗澡水時應先放冷水再放熱水，大人須先試水溫再讓幼童進入洗澡盆，同時避免兒童單獨留在浴室及放任幼童任意在浴缸玩耍，以免發生意外。
6. 教育小孩用火安全，火柴、打火機等應置放高處嚴防小孩玩火。
7. 教導幼童勿靠近或揀拾燃放中的爆竹。
8. 食用火鍋時，應注意食物溫度，避免燙傷。
9. 切勿於床上或易燃物品旁吸菸。
10. 神案上的香燭應注意其穩定性，以免釀成火災，祭拜燒紙錢時要在戶外鐵桶內焚燒，以免發生危險。

11. 電器設備經常是起火或觸電的原因；使用延長線多插頭插座時，須注意乘載負荷量。
12. 定期更換家中開關之保險絲，並選用適當規格。
13. 家中若有裝置鐵窗，應保留活動逃生窗口，以備不時之需。
14. 定時檢查家中瓦斯桶，若出現漏氣將瓦斯開關關閉，窗戶打開通風即可，千萬不要貿然打開電扇或其他電器開關，以防爆炸，平時應養成隨手關瓦斯總開關的習慣。
15. 開車時若懷疑水箱溫度過高時，勿貿然打開水箱蓋，以防遭高溫蒸氣燙傷臉部、軀幹及四肢。
16. 騎機車時勿碰觸汽機車排煙管，以防造成接觸性燙傷。

癌症篩檢暨資源整合中心

◎ **簡介**

本院癌症篩檢暨資源整合中心成立於民國 99 年 6 月 14 日，目的在配合國家防癌政策，整合本院與民間各項資源，提供民眾對癌症相關資訊之需求，以及全方位的癌症篩檢服務，俾使民眾早期發現癌症，進而即時獲得診療與後續追蹤處理；同時也是外院癌症轉介診治的窗口，期望藉由本院專業醫療團隊之通力合作，達到提升癌症優質照護，促使國民健康的目標。

◎ **服務項目**

1. 提供癌症篩檢訊息。
2. 執行癌症篩檢診查及追蹤服務。
3. 外院癌症篩檢陽性個案轉介。
4. 癌症照護指導。
5. 癌症護理諮詢。
6. 癌症營養諮詢及轉介。
7. 癌症情緒、心理輔導及轉介。
8. 癌症相關社會資源之提供及轉介。

◎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30-12:00、13:30-17:00

◎ **服務地點**：第一門診 1 樓

◎ **服務專線**：02-2875-7817

※請攜帶健保卡至本中心報到

癌症資源中心

◎ **服務項目**

1. 康復用品：頭巾領取、假髮借用(預約制)、手寫板贈送、胸衣義乳展示。
2. 癌症資訊：院內外講座及活動訊息、癌症衛教資料。
3. 癌友支持：癌症資源諮詢、關懷與陪伴、院內外病友支持團體連結。
4. 癌友專屬休憩空間：休閒書籍借閱、衛教影片觀賞、療癒紓壓用品。

◎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30-12:00、13:30-17:00

◎ **服務地點**：長青樓 1 樓

◎ **服務專線**：02-2875-2121#17285、0900-01-02-93

門診戒菸

◎ **簡介**

戒菸有難度，卻不是不可能。大部份的人戒菸是靠自己的意志力，這也是失敗率居高不下的原因；而最主要的失敗原因，則是因為尼古丁戒斷症狀引起。甫戒菸時體內尼古丁濃度下降，會開始產生不適症狀，包括煩躁易怒、挫折、坐立不安、焦慮、情緒低落、無法集中精神等症狀。目前這些症狀已有藥物可以大大減輕，讓戒菸過程更安全、更舒服，也增加了戒菸的成功率。

◎ **測試是否已經有尼古丁成癮情形**：

問題 1、起床後多久抽第 1 支菸？			
5 分鐘以內 (3 分)	5-30 分鐘 (2 分)	31-60 分鐘 (1 分)	60 分鐘以上 (0 分)
問題 2、在禁菸區不能吸菸會難以忍受嗎？			
是(1 分)		否(0 分)	
問題 3、哪根菸最難放棄？			
早上第 1 支菸(1 分)		其他(0 分)	
問題 4、1 天最多抽幾支菸？			
31 支以上 (3 分)	21-30 支 (2 分)	11-20 支 (1 分)	10 支或更少 (0 分)
問題 5、起床後幾小時內是 1 天中抽最多菸的時候？			
是(1 分)		否(0 分)	
問題 6、當嚴重生病時，幾乎每天臥病在床還抽菸嗎？			
是(1 分)		否(0 分)	
上面 6 題分數加總=_____分 得分 3 分或以下→低度菸癮； 得分 4-6 分→中度菸癮； 得分 7-10 分→高度菸癮			

◎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門診戒菸治療補助計畫**(更新至 2022/06/30)

項目	說明
戒菸治療	1. 18 歲(含)以上之全民健康保險對象，且尼古丁成癮度分數達 4 分(含)以上，或平均每天吸 10 支菸以上者。 2. 醫師、牙醫師可開立尼古丁製劑與非尼古丁的口服藥，藥師可開立尼古丁製劑。 3. 為鼓勵吸菸者戒菸，並減輕戒菸者經濟負擔，自民國 111 年 5 月 15 日起，接受戒菸輔助用藥服務，不分對象**皆免收戒菸輔助用藥部分負擔費用**，希望透過免收藥品部分負擔，提高吸菸者戒菸誘因。 4. 每年補助 2 個療程，每療程最多補助 8 週藥品，且每療程須於同一醫事機構於 90 天內完成。
戒菸衛教	1. 具健保身份且不適合用藥者(如孕婦及 18 歲以下青少年)。 2. 專業衛教師提供衛教諮詢、支持及關懷服務。

◎ **本院門診戒菸服務**

家庭醫學科門診(第一門診 3 樓)

週一至週五，全天均有開診

人工預約掛號專線：02-2871-2151

◎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免費戒菸專線**：0800-63-63-63

※參考資料：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二代戒菸服務